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ynn Macau, Limited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8及債務股份代號：5279, 5280, 40102)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港元	2018年 港元
	(以千計，每股金額或 另有列明者除外)	
娛樂場收益	30,850,256	34,096,436
其他收益	5,311,435	5,495,377
經調整EBITDA	9,568,361	10,777,018
擁有人應佔溢利	5,056,661	6,245,390
每股盈利 — 基本(港元)	0.98	1.20
每股盈利 — 攤薄(港元)	0.97	1.20

董事會已慎重考慮股息派付事宜，並且目前不建議派發股息。在這次史無前例的COVID-19危機中，董事會的首要重點為保障其澳門業務，並且最重要的是保障其超過13,000名員工的福祉。董事會將繼續觀察澳門及大中華地區的情況和市場狀況，並可能在未來情況穩定下來時考慮派發特別股息。

\* 僅供識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港元 (以千計)	2018年 港元
<b>經營收益</b>			
娛樂場		30,850,256	34,096,436
客房		2,233,225	2,222,337
餐飲		1,559,151	1,465,549
零售及其他		1,519,059	1,807,491
		<u>36,161,691</u>	<u>39,591,813</u>
<b>經營成本及開支</b>			
博彩稅及博彩溢價金		16,748,677	18,928,022
員工成本		5,227,038	4,986,764
其他經營開支	3	4,864,175	5,098,242
折舊及攤銷		2,922,543	2,726,414
物業費用及其他		34,044	153,916
		<u>29,796,477</u>	<u>31,893,358</u>
<b>經營溢利</b>		<u>6,365,214</u>	<u>7,698,455</u>
融資收益		76,052	102,592
融資成本	4	(1,486,404)	(1,495,646)
淨匯兌差額		114,226	(40,132)
償還債務虧損		—	(7,452)
		<u>(1,296,126)</u>	<u>(1,440,638)</u>
<b>除稅前溢利</b>		<u>5,069,088</u>	<u>6,257,817</u>
所得稅開支	5	12,427	12,427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b>		<u>5,056,661</u>	<u>6,245,390</u>
<b>其他全面收益</b>			
於往後期間可能會重新分類至 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儲備		(1,233)	—
<b>年內其他全面收益</b>		<u>(1,233)</u>	<u>—</u>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b>		<u>5,055,428</u>	<u>6,245,390</u>
每股基本盈利	6	0.98港元	1.20港元
每股攤薄盈利	6	0.97港元	1.20港元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港元	港元
	附註	(以千計)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		30,885,928	31,943,188
使用權資產		2,019,444	—
土地租賃權益		—	1,590,281
商譽		398,345	398,345
購置物業及設備訂金		28,290	51,426
其他非流動資產		606,803	686,582
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471	11,322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33,956,281</b>	<b>34,681,144</b>
<b>流動資產</b>			
存貨		346,604	312,625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8	1,552,991	1,135,47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43,212	136,46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87,097	282,918
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331	6,7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087,486	9,526,423
<b>流動資產總值</b>		<b>16,333,721</b>	<b>11,400,647</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9	402,395	723,473
計息借款	11	2,132,855	—
租賃負債		109,024	—
應付工程款項及應計費用		490,380	436,85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	7,769,824	9,703,87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11,527	160,196
應付所得稅		12,427	12,427
其他流動負債		24,652	28,109
<b>流動負債總值</b>		<b>11,053,084</b>	<b>11,064,931</b>
<b>流動資產淨值</b>		<b>5,280,637</b>	<b>335,716</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39,236,918</b>	<b>35,016,860</b>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港元	港元
	附註	(以千計)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借款	11	36,461,883	33,078,147
租賃負債		453,770	—
應付工程保留金		1,315	1,29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	144,297	203,943
其他長期負債		188,897	215,018
		<u>37,250,162</u>	<u>33,498,401</u>
<b>非流動負債總值</b>		<b>37,250,162</b>	<b>33,498,401</b>
<b>資產淨值</b>		<b>1,986,756</b>	<b>1,518,459</b>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已發行資本		5,197	5,197
股份溢價賬		388,533	385,288
就僱員股份擁有計劃持有的股份		(178,785)	(160,749)
儲備		1,771,811	1,288,723
		<u>1,986,756</u>	<u>1,518,459</u>
<b>總權益</b>		<b>1,986,756</b>	<b>1,518,459</b>

# 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及呈列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有關編製財務報表的披露規定。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列示及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乃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其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例如本集團獲賦予現有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

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交予本集團之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停止之日。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就與母公司相同之報告期間按相同會計政策編製。

於2014年5月15日，董事會批准一項僱員股份擁有計劃，據此，本集團可根據相關條款及條件向其僱員授出股份。根據僱員股份擁有計劃的規則，本集團已成立信託，以管理僱員股份擁有計劃及於獎勵股份歸屬前持有該等股份。由於本集團對信託擁有控制權，故本公司董事認為將信託綜合入賬乃屬恰當。

集團公司間之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結餘、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全面對銷。集團公司間之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予以對銷，除非未變現虧損可證明已轉交資產出現減值。

##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採納以下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採納該項新會計準則所致變動的性質及影響披露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一項安排中是否包含租賃、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激勵及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將其大部分租賃採用單一上資產負債表模型列賬，以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惟若干確認豁免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出租人繼續使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影響。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按經修訂追溯方法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基於此方法，該準則得到追溯應用，首次採用該準則的累積影響於首次採用日確認，2018年的比較數據未經重列，並繼續延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於首次採用日選擇採用過渡期的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允許僅對之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為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本集團亦選擇對於生效日期的租期不超過12個月且不包含任何購買選擇權（「短期租賃」）的租賃合約以及相關資產價值較低（「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合約使用確認豁免權。本集團將與該等租賃有關的租賃付款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於2019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增加／(減少))如下：

港元  
(以千計)

**資產**

使用權資產	2,124,510
土地租賃權益	(1,590,281)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533)

**資產總值**

**532,696**

**負債**

流動租賃負債	121,523
非流動租賃負債	434,4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299)

**負債總值**

**532,696**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若一份合約在一段時間內為換取代價而賦予一項可識別資產的使用控制權，則該合約屬於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當客戶有權獲得因使用可識別資產而帶來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並有權主導可識別資產的使用，則被視為已賦予控制權。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按租賃開始時的未來租賃付款現值計量並入賬。本公司在釐定最低租賃付款時合併租賃及相關非租賃部分為一個租賃部分，惟具有重大非租賃部分的若干資產類別除外。由於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本公司使用其增量借款利率釐定租賃付款現值。本公司不會記錄短期租賃資產或負債。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浮動租賃成本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且不會在釐定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時計入。除非使用權資產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的定義或與採納重估模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有關，否則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租賃負債其後會就反映租賃負債利息而增加及因租賃付款而減少。承租人須分別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承租人亦須於若干事件發生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例如由於租賃期變更或用於釐定該等付款的一項指數或比率變更而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更。承租人一般確認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數額為使用權資產的調整。

於2018年12月31日所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為6.848億港元，調整貼現影響及撇除短期租賃後的租賃負債為5.560億港元，並於2019年1月1日確認。於2019年1月1日，租賃負債所採納的承租人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5.09%。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採納該詮釋後，本集團考慮自身有無任何不確定稅務狀況後認為稅務機關將接受本集團所選取的若干稅務狀況的可能性不大。然而，本集團相信其未確認稅務虧損足以抵銷稅務機關可能建議的任何調整。因此，該詮釋並無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若干其他修訂已於2019年首次採納，惟其並無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 2.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報告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方式一致，而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並作出戰略性決策。就管理而言，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將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視作兩個可呈報分部進行審閱。有關分部資料請參閱附註12。

## 3.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港元	2018年 港元
	(以千計)	
特許權費	1,318,132	1,496,212
銷售成本	697,345	774,404
維修及保養	528,869	517,420
廣告及宣傳	480,222	488,121
經營供應物品及設備	480,084	459,276
水電及燃油費	339,580	355,221
合約服務	311,293	354,319
公司支援服務及其他	72,584	83,938
其他支援服務	54,142	53,091
呆賬撥備，淨額	44,528	23,140
短期租賃開支	33,958	—
核數師酬金	9,134	8,263
可變租賃開支	1,412	—
經營租賃開支	—	58,826
其他開支	492,892	426,011
	<u>4,864,175</u>	<u>5,098,242</u>



#### 4.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港元 (以千計)	2018年 港元
利息費用	1,324,037	1,341,566
債務融資成本攤銷	113,703	142,622
未動用信貸額的銀行費用	27,203	11,708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5,309	—
減：資本化利息	(3,848)	(250)
	<u>1,486,404</u>	<u>1,495,646</u>

####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主要包含以下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港元 (以千計)	2018年 港元
所得稅開支：		
當期 — 海外	<u>12,427</u>	<u>12,427</u>

由於並無應課稅溢利來自香港，故未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香港利得稅作撥備(2018年：無)。海外司法權區的稅項按各有關司法權區的適當通行稅率計算，最高稅率為12%(2018年：12%)。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務狀況與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港元	%	港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除稅前溢利	<b>5,069,088</b>		6,257,817	
按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	<b>608,291</b>	12.0	750,938	12.0
毋須課稅收入	<b>(1,034,183)</b>	(20.4)	(1,233,563)	(19.7)
澳門股息稅	<b>12,427</b>	0.2	12,427	0.2
未確認遞延稅項	<b>340,352</b>	6.7	377,706	6.0
其他	<b>85,540</b>	1.7	104,919	1.7
年內實際稅項開支	<b>12,427</b>	0.2	12,427	0.2

於截至2019年、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稅務年度，本集團分別產生澳門稅項虧損約23.5億港元、19.6億港元及19.5億港元。該等稅項虧損將分別於2022年、2021年及2020年屆滿。於2019年12月31日，有關開業前成本及其他、澳門大學發展基金會捐獻、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行政人員薪酬、固定資產及稅項虧損結轉以及其他的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相當於12.1億港元(2018年：13.1億港元)並未確認，因為本集團認為將來產生應課稅溢利而需動用遞延稅項資產與之抵銷的可能性不大。

於2015年10月15日，WRM獲得五年豁免繳納有關娛樂場博彩溢利按12%計算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稅務豁免期」)，至2020年12月31日有效。因此，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獲豁免支付此稅項約6.029億港元(2018年：7.571億港元)。本集團的非博彩溢利仍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其娛樂場收益仍須根據其批給協議繳納澳門博彩特別稅和其他徵稅。於2020年3月，WRM申請額外五年豁免繳納有關娛樂場博彩溢利的澳門所得補充稅至2025年。該延期有待批准並可能僅延長至2022年6月26日(批給協議屆滿之日)。

於2016年8月，WRM延長與澳門特別行政區訂立的WRM股東股息稅項協議，當中規定WRM須於2016年至2020年每年向澳門特別行政區支付1,280萬澳門元(約1,240萬港元)，代替當其股東獲分派博彩溢利股息時須繳納之所得補充稅。於2020年3月，WRM申請將該協議延長五年至2025年。該延期有待批准並可能僅延長至2022年6月26日(批給協議屆滿之日)。

本集團獲豁免繳納英國屬地曼島及開曼群島的所得稅。本集團附屬公司按法律規定於澳門及其他多個外國司法權區呈交所得稅報稅表。本集團的所得稅報稅表會受其經營所在地的稅務當局審查。本集團2015年至2018年的澳門所得補充稅報稅表仍有待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局(「財政局」)審查。於2018年2月，財政局發出Palo的2013年及2014年最終稅務評估，該審查並無對報稅表產生任何變動。於2018年7月，財政局發出WRM的2013年及2014年最終稅務評估，就此並毋須繳納額外稅項，而對WRM的稅項虧損結轉作出調整。於2020年1月，財政局開始對Palo的2015年及2016年澳門所得補充稅報稅表展開審查。

本集團會每季度檢討任何不利的潛在稅務後果，如可能確認及可以合理地估計將產生不利的稅務後果，本集團將就該等可能的不利後果設立稅項撥備。就任何不確定的稅務事宜估計潛在的稅務後果須作出重大判斷，而估計結論並不能說明最終應付稅務機關稅款的金額。

本集團考慮自身有無任何不確定稅務狀況後認為稅務機關將接受本集團所選取的若干稅務狀況的可能性不大。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未確認稅項虧損62.6億港元(2018年：75.8億港元)，而本集團相信該等未確認稅項虧損足以抵銷澳門稅務機關可能建議的任何調整。本集團相信其已充分地就與此等不確定稅務事宜有關的審慎可預見後果作出合理撥備。

## 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純利，以及年內已發行股份(除就本公司僱員股份擁有計劃所購買及儲備的股份外)加權平均數5,185,606,109股(2018年：5,185,494,355股)計算。年內就本公司僱員股份擁有計劃購買及儲備了2,420,000股股份(2018年：2,650,000股股份)，並沒有就本公司僱員股份擁有計劃發行及儲備股份(2018年：零股股份)。年內就本公司僱員股份擁有計劃歸屬2,420,915股獎勵股份。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純利，以及股份加權平均數5,190,717,462股(2018年：5,193,287,221股)計算，該加權平均數包括於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5,185,606,109股(2018年：5,185,494,355股)加上因被視為行使購股權及於本公司僱員股份擁有計劃下因被視為歸屬獎勵而產生的潛在股份加權平均數5,111,353股(2018年：7,792,866股)。

## 7.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港元 (以千計)	2018年 港元
已宣派2017年特別股息每股股份0.75港元	—	3,897,534
已宣派2018年特別股息每股股份0.43港元	—	2,234,692
已宣派2018年末期股息每股股份0.45港元 (2017年：零港元)	<b>2,338,631</b>	—
已宣派2019年中期股息每股股份0.45港元 (2018年：每股股份0.32港元)	<b>2,338,631</b>	1,663,027
	<b><u>4,677,262</u></b>	<b><u>7,795,253</u></b>

## 8.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包括以下項目：

	於12月31日	
	2019年 港元 (以千計)	2018年 港元
娛樂場	<b>1,440,710</b>	1,041,909
零售租賃	<b>106,365</b>	87,326
酒店	<b>7,944</b>	7,986
應收貿易款項	<b>1,555,019</b>	1,137,221
應收其他款項	<b>91,296</b>	109,018
減：呆賬撥備	<b>(93,324)</b>	(110,765)
總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淨額	<b><u>1,552,991</u></b>	<b><u>1,135,474</u></b>

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港元 (以千計)	2018年 港元
30日內	968,461	435,785
31日至90日	242,182	342,523
91日至365日	283,236	334,807
超過365日	<u>61,140</u>	<u>24,106</u>
應收貿易款項	1,555,019	1,137,221
應收其他款項	91,296	109,018
減：呆賬撥備	<u>(93,324)</u>	<u>(110,765)</u>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淨額	<u><u>1,552,991</u></u>	<u><u>1,135,474</u></u>

預付佣金(列作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的條款規定，預付佣金須於其後一個月的五個營業日內結算。除預付佣金外，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一般須於14日內償還。本集團整體減值的應收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港元 (以千計)
於2018年1月1日	81,704
年內支出，淨額	23,140
撤銷金額撥回，淨額	<u>5,921</u>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110,765
年內支出，淨額	44,528
撤銷金額，淨額	<u>(61,969)</u>
於2019年12月31日	<u><u>93,324</u></u>

下表載列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量應收貿易款項的信貸風險資料：

	30日內 港元	31日至 90日 港元	91日至 365日 港元	超過 365日 港元	總計 港元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b>於2019年12月31日</b>					
應收貿易款項總額	968,461	242,182	283,236	61,140	1,555,019
減值撥備	(4,430)	(8,186)	(49,033)	(31,675)	(93,324)
預期信用損失率	0.5%	3.4%	17.3%	51.8%	6.0%
<b>於2018年12月31日</b>					
應收貿易款項總額	435,785	342,523	334,807	24,106	1,137,221
減值撥備	(10,028)	(24,367)	(60,320)	(16,050)	(110,765)
預期信用損失率	2.3%	7.1%	18.0%	66.6%	9.7%

## 9. 應付賬款

於2019年及2018年，本集團一般獲授30日信貸期。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港元	2018年 港元
	(以千計)	
30日內	275,983	564,509
31日至60日	30,721	37,301
61日至90日	17,593	15,494
超過90日	78,098	106,169
	<b>402,395</b>	723,473
	<b>402,395</b>	723,473



## 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以下項目：

	於12月31日		於2018年
	2019年 港元	2018年 港元	1月1日 港元
		(以千計)	
<b>流動：</b>			
未償還的籌碼負債 <sup>(1)</sup>	3,478,348	3,905,079	4,839,965
客戶按金 <sup>(2)</sup>	1,833,253	2,722,322	2,545,691
應付博彩稅	1,227,614	1,858,734	1,565,075
忠誠計劃及相關負債 <sup>(3)</sup>	86,781	111,607	114,792
應付捐贈	83,249	77,670	77,670
其他博彩相關負債 <sup>(4)</sup>	18,271	20,136	20,167
其他	1,042,308	1,008,322	805,714
	<u>7,769,824</u>	<u>9,703,870</u>	<u>9,969,074</u>
<b>非流動：</b>			
應付捐贈	<u>144,297</u>	<u>203,943</u>	<u>265,992</u>
<b>總計</b>	<u><u>7,914,121</u></u>	<u><u>9,907,813</u></u>	<u><u>10,235,066</u></u>

向客戶提供貨品及服務時，本集團就提供服務或舉辦活動收取現金與收益入賬之間通常存在時間差距。本集團與客戶合約相聯的主要負債為未償還的籌碼負債、客戶按金、忠誠計劃及相關負債以及其他博彩相關負債。

- (1) 未償還的籌碼指就博彩中介人與客戶所持的籌碼的應付款項。該等款項可確認為收益或於日後被贖回以換取現金。
- (2) 客戶按金包括娛樂場預付按金和訂房及其他按金。娛樂場預付按金指客戶博彩前存入的資金。該等款項可確認為收益或於日後被贖回以換取現金。訂房及其他按金指就日後提供貨品及服務預收的現金，於提供貨品及服務時確認為收益。按金結餘減少一般代表為收益確認，結餘增加則代表客戶增加按金。預期按金主要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 (3) 忠誠計劃及相關負債為於贖回忠誠積分或其他贈送前之遞延收益。該等款項預計自客戶賺取起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 (4) 其他博彩相關負債通常指未支付投注，主要形式為未贖回的角子機票據。

## 11. 計息借款

	於12月31日	
	2019年 港元 (以千計)	2018年 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20,659,687	22,875,059
無抵押優先票據	18,301,709	10,572,466
	<b>38,961,396</b>	33,447,525
減：債項融資成本，淨額	<b>(366,658)</b>	(369,378)
計息借款總值	<b><u>38,594,738</u></b>	<b><u>33,078,147</u></b>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循環信貸融通有約31.1億港元可動用資金。於2020年2月3日，本集團預付約11.7億港元等額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定期貸款融通，而未來契約的攤銷付款已按比例減少。

## 12.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均在澳門進行，此乃本集團的唯一營運地區。本集團審閱各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於2016年8月22日開業的永利皇宮作為一個經營分部及可呈報分部管理。永利澳門及永利澳門的萬利以單一綜合度假村方式管理，故合計為一個經營分部，亦為一個可呈報分部（「永利澳門」）。本集團考慮到各個綜合度假村的業務擁有相似經濟特徵、客戶類型、服務及產品種類、業務監管環境以及本集團的組織及管理呈報架構，確認各個綜合度假村各自為一個可呈報分部。澳門其他主要代表本公司持有的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港元 (以千計)	2018年 港元
永利皇宮：		
娛樂場	16,771,781	18,463,485
客房	1,368,158	1,332,801
餐飲	919,861	867,036
零售及其他	877,586	947,127
永利澳門：		
娛樂場	14,078,475	15,632,951
客房	865,067	889,536
餐飲	639,290	598,513
零售及其他	641,473	860,364
經營收益總額	<u>36,161,691</u>	<u>39,591,813</u>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港元	港元
		(以千計)	
<b>經調整EBITDA</b>			
永利皇宮		<b>5,041,256</b>	5,760,532
永利澳門		<b>4,527,105</b>	5,016,486
		<b>9,568,361</b>	10,777,018
<b>其他經營成本及開支</b>			
折舊及攤銷		<b>2,922,543</b>	2,726,414
開業前成本		<b>17,424</b>	—
物業費用及其他		<b>34,044</b>	153,916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b>124,125</b>	106,303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公司開支		<b>105,011</b>	91,930
		<b>6,365,214</b>	7,698,455
<b>經營溢利</b>		<b>6,365,214</b>	7,698,455
<b>非經營收入及開支</b>			
融資收益		<b>76,052</b>	102,592
融資成本	4	<b>(1,486,404)</b>	(1,495,646)
淨匯兌差額		<b>114,226</b>	(40,132)
償還債務虧損		<b>—</b>	(7,452)
		<b>5,069,088</b>	6,257,817
<b>除稅前溢利</b>		<b>5,069,088</b>	6,257,817
所得稅開支	5	<b>12,427</b>	12,427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b>		<b>5,056,661</b>	6,245,39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港元**                              港元  
(以千計)

資本開支  
永利皇宮  
永利澳門

<b>514,077</b>	697,921
<b>1,126,111</b>	490,916

總計

<b>1,640,188</b>	1,188,837
------------------	-----------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港元**                              港元  
(以千計)

資產總值  
永利皇宮  
永利澳門  
澳門其他

<b>29,056,220</b>	30,286,168
<b>13,337,831</b>	15,354,131
<b>7,895,951</b>	441,492

總計

<b>50,290,002</b>	46,081,791
-------------------	------------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港元**                              港元  
(以千計)

非流動資產  
澳門  
境外國家

<b>33,946,893</b>	34,669,379
<b>9,388</b>	11,765

總計

<b>33,956,281</b>	34,681,144
-------------------	------------

### 13. 報告期後事項

2020年1月，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於中國武漢爆發。目前，尚未研發出有效的疫苗，且不可保證能研發有效的疫苗。

澳門政府於2020年2月4日宣佈澳門所有娛樂場業務(包括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娛樂場業務)暫停營運15日。於2020年2月20日，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部分娛樂場業務重開。於2020年3月20日(即澳門政府所訂的澳門娛樂場全面重開期限)，我們的娛樂場業務就啟用賭枱、角子機及電子博彩設備而言，全面恢復，但若干健康防護措施(例如每張賭枱可供使用的座位數量及角子機間距的限制、體溫檢查、口罩防護以及進行健康申報)於當前及可見未來仍然生效。

COVID-19爆發對旅遊及社交活動產生的強大威懾效應、中國政府暫停允許中國大陸居民到訪澳門的簽證及團體旅遊計劃、澳門、香港及中國大陸若干城市及地區的隔離檢疫措施、旅遊及入境限制與條件、澳門境內及區域間的輪渡服務及其他交通形式的暫停以及最近根據任何有意進入澳門的澳門居民、中國大陸公民、香港居民、台灣居民的居住地及近期旅行史而決定禁止其入境或對其加強檢疫隔離要求，非大中華區居民人士目前禁止進入澳門，均使到訪澳門的人數自COVID-19爆發以來急劇下跌。

COVID-19的爆發已經及將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鑑於COVID-19日後潛在擴散或緩和的程度及時間，以及防護措施的實施或解除尚不確定，我們無法合理估計對我們未來經營業績、現金流量或財務狀況的影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概覽

我們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大灣區的兩間綜合娛樂場度假村勝地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發展商、擁有人及營運商。我們在澳門的度假村配備世界一流的酒店設施、多元的本土與國際餐廳選擇、零售店以及各種獨一無二的娛樂項目選擇(其中多為向公眾免費開放)。

我們在大灣區的策略涵蓋我們於我們的綜合度假村、人才及廣泛社區的投資。為吸引及留住我們的客戶，我們設計並持續進行提升，以翻新、改良及擴建我們的度假村。最近，我們已啟動水晶蓮宮的設計階段。水晶蓮宮是一個獨特的世界級文化勝地，配有藝術、劇院及互動裝置、種類繁多的餐飲供應、增設的酒店客房及數個標誌性娛樂設施。水晶蓮宮將建於毗鄰永利皇宮一幅7英畝的地塊。我們亦維持眾多課程以培育我們超過13,000名的澳門僱員。透過注重人力資源及員工培訓，我們提供我們公司內部調動的機會，使僱員能夠與我們一同追求事業目標，提升其職業及領導技能。透過我們的「永利關愛」計劃，我們推動社區持續發展、鼓勵義工服務及推廣負責任博彩。自啟動該計劃以來，我們集合以我們社區為核心的各項倡議，並將我們於澳門的各種義工活動和社區活動擴展至大灣區及更廣泛地區。我們亦通過監控及減少低效消耗，以及採用科技幫助我們負責任地使用資源，全面致力於澳門及全球的可持續發展。

## 永利皇宮

永利皇宮(一個佔地600萬平方呎的綜合度假村)於2016年8月22日在澳門路氹地區開業，交通便利，距離澳門國際機場及澳門氹仔客運碼頭僅數分鐘路程，且鄰近近期於路氹區開展營運的澳門輕軌系統的一個停靠站。

位於永利皇宮的水晶蓮宮正處於初步規劃及設計階段。我們目前預期水晶蓮宮將會成為一個獨特的世界級文化勝地，配有藝術、劇院及互動裝置、種類繁多的餐飲供應、增設的酒店客房及數個標誌性娛樂設施。我們預計於2021年底開展水晶蓮宮的首期建設。

永利皇宮的特色包括：

- 佔地約424,000平方呎的娛樂場空間，提供24小時博彩及各式各樣的博彩遊戲，包括私人博彩廳及天際娛樂場；
- 免費的公眾娛樂景點，包括一個8英畝的表演湖、栩栩如生的花卉藝術展示及藝術品展示；
- 一間豪華酒店，合共1,706間豪華客房、套房及別墅；
- 十四間餐飲店；
- 佔地約106,000平方呎的高端、名牌零售店；
- 康體及休閒設施，包括纜車（「觀光纜車」）、健身中心、水療康體中心、髮廊及泳池；及
- 佔地約37,000平方呎的會議空間。

下表呈列永利皇宮的娛樂場博彩遊戲數目：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貴賓賭枱	100	112
中場賭枱	223	211
角子機	1,011	1,119

## 永利澳門

永利澳門（一個佔地300萬平方呎的綜合度假村）位於澳門半島的中心，於2006年9月6日開業。永利澳門於2007年12月及2009年11月完成擴建工程，增設了更多博彩場地和額外的餐飲及零售設施。永利澳門的萬利為永利澳門的進一步擴建項目，於2010年4月開業，增加了酒店住宿及豐富的博彩與非博彩設施。

我們於永利澳門的「湖畔娛樂場」擴建部分的第一期於2019年11月開幕，設有44張中場賭枱及經翻新的角子機貴賓區。我們預計第二期將於2020年上半年開幕，包括兩間新餐廳及佔地約7,000平方呎的額外零售空間。此外，我們已於2019年12月完成萬利酒店客房翻新項目。酒店內410間客房已全部翻新，置換特選傢俬及配置。該項目亦包括客房控制系統、入口系統及特選的照明設備的升級。

永利澳門的特色包括：

- 佔地約252,000平方呎的娛樂場空間，提供24小時博彩及各式各樣的博彩遊戲，包括私人博彩廳、天際娛樂場及撲克區；
- 免費的公眾娛樂景點，包括圓拱形大堂設有一個以中國十二生肖為主題的特色天花、以黃金「吉祥樹」及「富貴龍」為主題的表演項目和一個表演湖；
- 兩間豪華酒店，合共1,010間豪華客房及套房；
- 十二間餐飲店；
- 佔地約59,000平方呎的高端、名牌零售店；
- 康體及休閒設施，包括兩間健身中心及水療康體中心、一間髮廊及一個泳池；及
- 佔地約31,000平方呎的會議空間。

下表呈列永利澳門的娛樂場博彩遊戲數目：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貴賓賭枱	91	110
中場賭枱	231	206
角子機	838	777
撲克牌賭枱	9	13

## 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因素

下文載列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主要因素。我們的業務亦存在固有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很多因素均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例如，為應對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爆發，澳門政府於2020年2月4日宣佈澳門所有娛樂場業務（包括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娛樂場業務）暫停營運15日。於2020年2月20日，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部分娛樂場業務重開。於2020年3月20日（即澳門政府所訂的澳門娛樂場全面重開期限），我們的娛樂場業務，就啟用賭枱、角子機及電子博彩設備而言，全面恢復，但若干健康防護措施（例如每張賭枱可供使用的座位數量及角子機間距的限制、體溫檢查、口罩防護以及進行健康申報）於當前及可見未來仍然生效。倘地區、跨境或國際旅遊禁令、旅遊及入境限制與條件、隔離檢疫措施或重大阻礙及不確定因素持續更長時間，我們的經營業績將繼續受到嚴重影響。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重大風險因素」一節。

### 澳門

澳門歷經約450年葡萄牙統治，葡萄牙於1999年12月向中國歸還澳門政權。澳門為中國的特別行政區，地處大灣區，距離香港西南面約37哩。港澳之間乘直升機航程約15分鐘，2018年10月開通港珠澳大橋後車程約為30分鐘，船程約為一小時。澳門主要由中國大陸的一個半島和氹仔及路環（路氹區位於兩地之間）兩個鄰近島嶼所組成，55多年來一直為娛樂場的座落地點。我們相信，澳門位處全球最大的潛在博彩客戶集中地之一。自2004年開始引進新的娛樂場後，澳門市場的年度博彩收益較2002年產生的215.3億港元錄得大幅增長。根據澳門的統計資料，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澳門娛樂場（世界最大博彩市場）產生約2,839.4億港元的博彩收益，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約2,940.3億港元輕微減少約3.4%。

### 旅遊業

旅遊業的狀況及澳門整體博彩活動是影響我們業務的主要因素。澳門的博彩市場及訪澳人次自2002年開放博彩專營權起至2014年均有可觀增長。自2015年第一季至2016年第二季，澳門博彩市場的訪客人次錄得一段時期的下跌。自2016年第三季，訪客人次有所改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訪澳人次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10.1%。然而，COVID-19爆發對旅遊及社交活動產生的強大威懾效應、中國政府暫停允許中國大陸居民到訪澳門的簽證及團體旅遊計劃、澳門、香港及中國大陸若干城市及地區的隔離檢疫措施、旅遊及入境限制與條件、澳門境內及區域間的輪渡服務及其他交通形式的暫停以及最近根據任何有意進入澳門的澳門居民、中國大陸公民、香港居民、台灣居民的居住地及近期旅行史而決定禁止其入境或對其加強檢疫隔離要求，非大中華區居民人士目前禁止進入澳門，均使到訪澳門的人數自COVID-19於2020年1月爆發以來急劇下跌。

自永利澳門於2006年開業起，澳門市場經歷了大幅增長。於2019年12月31日，澳門有38,300間酒店房間、6,739張賭枱及17,009部角子機，而於2006年12月31日則有12,978間酒店房間、2,762張賭枱及6,546部角子機。

2019年的訪澳人次為3,940萬，而2018年為3,580萬。到訪澳門的客戶一般來自鄰近的亞洲地區，包括中國大陸、香港、台灣、南韓和菲律賓。根據澳門統計暨普查局統計月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超過90.0%的訪澳旅客來自中國大陸、香港和台灣。

澳門的旅遊業受多種因素影響，該等因素均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影響澳門旅遊業的因素(其中包括)如下：中國大陸及亞洲現行經濟狀況；影響中國大陸居民訪澳的限制、情況或其他因素；各國針對外匯管制、攜帶貨幣出境、提取貨幣、使用信用卡及借記卡和可能會不時生效的旅遊限制或旅遊簽證簽發政策；以及來自其他提供博彩及／或休閒活動的地方的競爭。

自然及人為災害、極端天氣狀況(如颱風及暴雨)、高度傳染病爆發(如2020年1月爆發的COVID-19)、公眾暴力事件、安全警示、騷亂及示威、戰爭及其他事件(尤其於澳門及鄰近地區)，均可能導致來自中國大陸及其他地區的訪澳旅客減少，並對前往我們度假村的旅客造成影響。任何此等事件亦可能會干擾我們的營運，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我們對若干此等事件投保，我們不能保證任何該等保險將足以全額補償我們所有直接及間接成本，包括我們的任何物業因重大損壞，或部分或完全破壞而可能導致的任何業務虧損。有關2020年1月COVID-19的爆發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重大風險因素 — COVID-19的爆發已經及將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 博彩中介人

我們大部分的娛樂場客戶由博彩中介人引薦。博彩中介人在澳門的博彩市場一直扮演重要角色，對我們的娛樂場業務至關重要。

博彩中介人引薦高端客戶光顧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並經常協助該等客戶作出旅遊和娛樂安排。此外，博彩中介人經常向彼等的客戶授出信貸。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按每名博彩中介人帶來的博彩毛收益的若干百分比向博彩中介人支付佣金，作為其服務的代價。支付予博彩中介人的佣金總額已從娛樂場收益扣減。



我們一般於各月初向過往經營業績強健的若干已選定的博彩中介人預付佣金以助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該等向博彩中介人提供的預付款與有關博彩中介人於適用月份所賺得佣金互相抵銷。我們就博彩中介人承擔的風險總金額為預付予各博彩中介人的佣金與應付予各有關博彩中介人的佣金淨額之間的差額。於各月底，任何佣金餘額不會遲於下一個月的第五個營業日及於向博彩中介人進一步預付任何款項前結清。我們相信與博彩中介人已建立穩固的關係。

除佣金外，每名博彩中介人每月會獲得一筆按其客戶轉碼數的若干百分比計算的贈送津貼。該津貼可供該博彩中介人的客戶酌情用於客房、餐飲及其他產品與服務。

博彩中介人開展澳門業務或會經歷若干困難(包括吸引博彩客戶到訪澳門的競爭日趨激烈)，視乎若干因素(包括中國政府政策)而定。例如，2020年1月爆發COVID-19導致來自中國大陸及其他地區的訪澳人次減少，博彩中介人的業務量因此受到不利影響。該等因素或會導致博彩中介人流動資金減少，限制其向博彩客戶授出信貸的能力，並使其授出的信貸難以收回。

### 高端客戶博彩之貸款

根據我們市場推廣團隊對客戶、其財務背景及付款紀錄的了解，我們有選擇性地向若干客戶授出信貸。我們遵循一系列的信貸程序，要求每名獲信貸人簽訂各種文件，以確保(其中包括)在適用法律許可下，有關的債務可在客戶所居住的司法權區依法執行。倘客戶並非居於博彩債務可依法執行的司法權區，我們可嘗試依法處置該客戶在認可債務的司法權區擁有的資產。此外，我們一般要求獲授信貸的客戶提供支票，金額為其適用的信貸額度，作為我們授出信貸的擔保。

### 賭枱和角子機的數目和組合

我們為適應市場需求變化和行業競爭而推行市場推廣和營運策略，因而我們度假村的貴賓賭枱、中場賭枱和角子機的組合亦不時調整。我們的博彩遊戲組合的改變或會影響娛樂場的盈利能力。



## 翻新、開發及工程項目

我們目前及日後的翻新、開發及工程項目正面臨並將面臨重大開發及建築風險。該等風險包括意料之外的成本或成本增加、合資格勞動力短缺、法律法規變更及無法預見的工程問題。工程、設備或員工問題或向監管或政府機關取得所需執照、許可證及授權過程中遇到的困難可能造成總成本大幅增加、延誤或阻礙項目建築或開業或影響項目的設計及特色，繼而阻礙項目成功發展。我們無法保證擬進行的計劃與具體細節不會變更，亦無法保證我們擬進行的項目會按計劃通過審批、開工或竣工。無法按時或在預算內完成項目亦或會對我們及我們償還債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經調整EBITDA

經調整EBITDA指未計融資成本、融資收益、淨匯兌差額、償還債務虧損、所得稅、折舊及攤銷、開業前成本、物業費用及其他、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公司開支以及其他非經營收入及開支前的盈利。經調整EBITDA獨立呈列為一項補充披露資料，因為我們的董事相信經調整EBITDA廣泛用於衡量博彩公司的表現以及作為博彩公司估值的基準。我們於此呈列的經調整EBITDA亦與Wynn Resorts, Limited就其澳門分部向美國證交會存檔所呈列的經調整物業EBITDA不同，主要由於計算經營溢利時計及特許權費、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之間的差異而作出的調整以及公司支援及其他支援服務所致。

下表載列經調整EBITDA與其最直接可比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及經營溢利的量化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港元 (以千計)	2018年 港元
經營溢利	6,365,214	7,698,455
加		
折舊及攤銷	2,922,543	2,726,414
開業前成本	17,424	—
物業費用及其他	34,044	153,916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124,125	106,303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公司開支	105,011	91,930
<b>經調整EBITDA</b>	<b>9,568,361</b>	<b>10,777,018</b>

## 歷史經營業績回顧

### 分析表概要

下表呈列若干節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項目及若干其他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港元 (以千計)	2018年 港元
永利皇宮：		
娛樂場 <sup>(1)</sup>	16,771,781	18,463,485
客房	1,368,158	1,332,801
餐飲	919,861	867,036
零售及其他	877,586	947,127
永利澳門：		
娛樂場 <sup>(1)</sup>	14,078,475	15,632,951
客房	865,067	889,536
餐飲	639,290	598,513
零售及其他	641,473	860,364
經營收益總額	<u>36,161,691</u>	<u>39,591,813</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港元**                              港元  
(以千計，平均數值、  
每張或每部每日收益數字及  
賭枱及角子機數目除外)

永利皇宮：

貴賓：

貴賓賭枱轉碼數	<b>359,366,164</b>	478,816,743
貴賓賭枱收益 <sup>(1)</sup>	<b>11,909,047</b>	14,688,804
貴賓賭枱收益佔轉碼數百分比	<b>3.31%</b>	3.07%
賭枱平均數目 <sup>(2)</sup>	<b>109</b>	114
每張賭枱每日收益 <sup>(3)</sup>	<b>299,636</b>	352,732

中場：

中場賭枱投注額	<b>40,149,551</b>	38,607,230
中場賭枱收益 <sup>(1)</sup>	<b>9,811,997</b>	9,452,821
中場賭枱收益百分比	<b>24.44%</b>	24.48%
賭枱平均數目 <sup>(2)</sup>	<b>216</b>	209
每張賭枱每日收益 <sup>(3)</sup>	<b>124,633</b>	124,085

角子機投注額

角子機投注額	<b>30,709,664</b>	30,820,957
角子機收益 <sup>(1)</sup>	<b>1,531,101</b>	1,595,137
角子機平均數目 <sup>(2)</sup>	<b>1,054</b>	1,065
每部角子機每日收益 <sup>(3)</sup>	<b>3,981</b>	4,103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港元**                              港元  
(以千計，平均數值、  
每張或每部每日收益數字及  
賭枱及角子機數目除外)

**永利澳門：**

**貴賓：**

貴賓賭枱轉碼數	<b>277,690,676</b>	452,647,270
貴賓賭枱收益 <sup>(1)</sup>	<b>8,481,086</b>	12,443,934
貴賓賭枱收益佔轉碼數百分比	<b>3.05%</b>	2.75%
賭枱平均數目 <sup>(2)</sup>	<b>106</b>	111
每張賭枱每日收益 <sup>(3)</sup>	<b>218,421</b>	306,501

**中場：**

中場賭枱投注額	<b>42,402,598</b>	39,641,216
中場賭枱收益 <sup>(1)</sup>	<b>8,615,621</b>	7,950,476
中場賭枱收益百分比	<b>20.32%</b>	20.06%
賭枱平均數目 <sup>(2)</sup>	<b>207</b>	203
每張賭枱每日收益 <sup>(3)</sup>	<b>113,783</b>	107,347

**角子機投注額**

角子機投注額	<b>27,790,245</b>	29,311,945
角子機收益 <sup>(1)</sup>	<b>1,335,140</b>	1,264,695
角子機平均數目 <sup>(2)</sup>	<b>807</b>	877
每部角子機每日收益 <sup>(3)</sup>	<b>4,532</b>	3,950

*附註：*

- (1) 娛樂場總收益不相等於「貴賓賭枱收益」、「中場賭枱收益」及「角子機收益」的總和，因為所呈報的娛樂場收益已扣除有關佣金及其他(包括從娛樂場收益分配至客房、餐飲、零售及其他收益的贈送收益)。下表呈列「貴賓賭枱收益」、「中場賭枱收益」及「角子機收益」的總和與娛樂場總收益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港元 (以千計)	2018年 港元
貴賓賭枱收益	20,390,133	27,132,738
中場賭枱收益	18,427,618	17,403,297
角子機收益	2,866,241	2,859,832
撲克收益	163,286	164,403
佣金及其他(包括從娛樂場收益分配至客房、餐飲、零售及 其他收益的贈送收益)	(10,997,022)	(13,463,834)
娛樂場總收益	<u>30,850,256</u>	<u>34,096,436</u>

- (2) 就上表而言，我們計算賭枱的平均數目及角子機的平均數目為於年內每日服務的賭枱及角子機的平均數目。
- (3) 上表所呈列的每張賭枱每日收益及每部角子機每日收益乃分別以賭枱的平均數目及角子機的平均數目，除以永利皇宮、永利澳門及萬利於適用年度的營運天數為基準計算。

## 經營業績討論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比較

#### 經營收益

經營收益總額由2018年的395.9億港元減少8.7%至2019年的361.6億港元。此減少主要是由於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貴賓賭枱收益減少所致，惟部分被中場賭枱收益增加所抵銷。

#### 娛樂場收益

娛樂場收益由2018年的341.0億港元(佔經營收益總額的86.1%)減少9.5%至2019年的308.5億港元(佔經營收益總額的85.3%)。組成部分及原因如下：

**貴賓娛樂場博彩業務。** 貴賓賭枱收益由2018年的271.3億港元減少24.9%至2019年的203.9億港元。此減少乃受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業務量減少所致，貴賓賭枱轉碼總數由2018年的9,314.6億港元減少31.6%至2019年的6,370.6億港元，惟部分被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貴賓賭枱收益佔轉碼數百分比增加所抵銷。

**中場娛樂場博彩業務。** 中場賭枱收益由2018年的174.0億港元增長5.9%至2019年的184.3億港元。此增長乃受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業務量增加及永利澳門的中場賭枱收益百分比上升所帶動。

角子機博彩業務。2018年的角子機收益28.6億港元與2019年的角子機收益28.7億港元基本保持相對平穩。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業務量減少，角子機投注總額由2018年的601.3億港元減少2.7%至2019年的585.0億港元，以及角子機平均數目的減少，被永利澳門的每部角子機每日收益增加所抵銷。

### 非娛樂場收益

非娛樂場收益淨額(包括客房、餐飲以及零售及其他收益)由2018年的55.0億港元(佔經營收益總額的13.9%)減少3.3%至2019年的53.1億港元(佔經營收益總額的14.7%)。

客房。集團的客房收益保持相對平穩，2018年為22.2億港元，而2019年為22.3億港元，主要是由於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平均每日房租增加及永利皇宮的入住率增加所帶動，惟部分被永利澳門於2019年因翻新工程令客房停止服務所抵銷。我們已於2019年第四季完成永利澳門萬利酒店客房的翻新工程。

下表呈列有關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客房收益的額外資料：

### 客房收益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b>永利皇宮：</b>		
平均每日房租	<b>2,110港元</b>	2,074港元
入住率 <sup>(1)</sup>	<b>97.2%</b>	96.5%
每間可供使用客房收益	<b>2,050港元</b>	2,002港元
<b>永利澳門：</b>		
平均每日房租	<b>2,244港元</b>	2,221港元
入住率 <sup>(1)</sup>	<b>99.2%</b>	99.2%
每間可供使用客房收益	<b>2,226港元</b>	2,202港元

附註：

(1) 入住率指於相關年度實際入住的酒店客房總數佔可供入住的酒店客房總數之百分比。可供入住的酒店客房不包括於相關年度因翻新工程而停止服務的客房。

餐飲。 餐飲收益由2018年的14.7億港元增長6.4%至2019年的15.6億港元，主要由於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餐廳的客流量增加。

零售及其他。 集團的零售及其他收益由2018年的18.1億港元減少16.0%至2019年的15.2億港元，主要是由於澳門業務關閉若干自有零售店並將其轉變為租賃店鋪所致。此外，2018年零售及其他收益較高的部分原因歸於集團就2017年颱風天鴿的索償結算錄得相關的業務中斷保險全數賠償金8,450萬港元。

## 經營成本及開支

博彩稅及博彩溢價金。 博彩稅及博彩溢價金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89.3億港元減少11.5%至2019年同期的167.5億港元。此減幅與娛樂場收益減少9.5%相符。WRM須就博彩毛收益繳付35%的博彩稅。此外，WRM亦須支付其博彩毛收益的4%用於公共發展及社會設施。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9.9億港元增加4.8%至2019年同期的52.3億港元。此升幅主要由於整體薪金調升及相當於全職的僱員人數增加(部分原因是由於新餐廳開業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1.0億港元減少4.6%至2019年同期的48.6億港元，主要受與業務量相關的開支(例如特許權費、銷售成本及合約服務開支等)減少所致。呆賬撥備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10萬港元增至2019年同期的4,450萬港元。此增幅主要由於過往收款模式及現行收款趨勢以及對客戶賬目的特定審查對集團各期間的估計撥備造成影響所致。

折舊及攤銷。 折舊及攤銷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7.3億港元增加7.2%至2019年同期的29.2億港元。此增幅主要由於2019年1月1日採用一項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就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所致。

物業費用及其他。 物業費用及其他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39億港元下降至2019年同期的3,400萬港元。各年度的款項主要為出售設備及其他資產的收益／虧損，以及因應客戶的喜好及市場需求轉變而翻新本集團若干資產以致報廢或棄置資產的相關成本。於2019年，該款項部分被過往年度因颱風造成財產損壞的索償錄得相關的保險賠償金3,740萬港元所抵銷。

基於上文所述，總經營成本及開支由2018年的318.9億港元減少6.6%至2019年的298.0億港元。



## 融資收益

融資收益由2018年的1.026億港元減少至2019年的7,610萬港元。此減幅主要由於2019年內所持的平均現金結餘較2018年有所減少所致。於2019年及2018年，我們的短期投資策略為保留資本且保留足夠流動資金。我們大部分的現金等價物主要為定期存款及於三個月或三個月以內到期的定期存款。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保持相對平穩，2018年為15.0億港元，而2019年為14.9億港元。永利澳門信貸融通根據WRM的槓桿比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50厘至2.25厘年利差計息。儘管2019年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均較2018年有所上升，但其影響部分被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未償還款項減少所抵銷。

## 所得稅開支

2018年及2019年的所得稅開支均為1,240萬港元。我們的所得稅開支與我們擁有WRM股份的附屬公司根據WRM股東股息稅項協議錄得的當期稅項開支有關。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基於上文所述，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由2018年的62.5億港元減少19.0%至2019年的50.6億港元。

##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 資本資源

自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分別於2016年8月22日及2006年9月6日開業以來，我們一般以營運所得現金流量、票據發行、手頭現金及信貸融通可動用資金，為我們的營運資金及經常性開支以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結餘約為140.9億港元。此等現金可供用於營運、新開發業務、提升我們的營運物業、償還債務責任及一般公司用途。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永利澳門信貸融通下有約31.1億港元可供動用。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定期貸款融通將自2020年9月30日起按季度分期償還本金的2.875%至4.50%，最後一期將於2022年6月26日（若2022年6月26日不是營業日，則為前一個營業日）償還本金的75%。

於2019年12月17日，本公司完成發行於2029年到期，本金總額為10億美元（約77.9億港元）的5.125厘優先票據。本公司預計使用WML 2029票據所得款項淨額若干金額，於未來兩年促進償還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定期貸款10億美元（約77.9億港元），惟須視乎我們澳門業務所得經營現金流量是否充足而定。

###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為本集團資本架構的重要指標。資本負債比率按淨負債除以總資本加淨負債計算。下表呈列我們資本負債比率的計算方法。

	於12月31日	
	2019年 港元	2018年 港元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計息借款	38,594,738	33,078,147
應付賬款	402,395	723,473
應付工程款項及應計費用及應付工程保留金	491,695	438,14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914,121	9,907,813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11,527	160,196
其他負債	213,549	243,127
租賃負債	562,794	—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087,486)	(9,526,423)
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802)	(18,067)
<b>淨負債</b>	<b>34,169,531</b>	<b>35,006,415</b>
權益	1,986,756	1,518,459
<b>總資本</b>	<b>1,986,756</b>	<b>1,518,459</b>
<b>資本及淨負債</b>	<b>36,156,287</b>	<b>36,524,874</b>
<b>資本負債比率</b>	<b>94.5%</b>	<b>95.8%</b>

## 現金流量

下表呈列本集團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港元 (以百萬計)	2018年 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751.1	9,715.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43.5)	(1,090.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21.3)	(4,33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586.3	4,291.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26.4	5,239.7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25.2)	(4.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087.5	9,526.4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主要受我們的營運資金變動及我們的澳門業務產生的經營溢利影響。於2019年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67.5億港元，而2018年則為97.2億港元。於2019年的經營溢利為63.7億港元，而2018年則為77.0億港元。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減少主要由於營運資金變動及經營溢利減少所致。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於2019年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5.4億港元，而2018年則為11.0億港元。於2019年所用的現金淨額包括提升及改善澳門業務的翻新工程和購置物業及設備的資本開支16.4億港元，以及增加受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820萬港元，惟部分被已收利息8,330萬港元、保險索償所得款項2,090萬港元和出售物業、設備及其他資產所得款項70萬港元所抵銷。於2018年所用的現金淨額包括提升及改善澳門業務的翻新工程和購置物業及設備的資本開支11.9億港元，惟部分被已收利息8,990萬港元和出售物業、設備及其他資產所得款項870萬港元所抵銷。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於2019年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6.2億港元，而2018年則為43.3億港元。於2019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由於償還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循環信貸融通淨額21.6億港元、於2019年6月及2019年9月股息付款46.7億港元、償還租賃負債的本息1.443億港元以及利息付款13.4億港元，惟部分被發行WML 2029票據所得款項淨額77.5億港元所抵銷。於2018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由於2018年4月及2018年10月股息付款77.9億港元、利息付款13.3億港元及債務融資成本付款6,960萬港元，惟部分被自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循環信貸融通所得款項48.9億港元所抵銷。

## 債項

下表呈列我們的債項概要。

### 債項資料

	於12月31日	
	2019年 港元 (以千計)	2018年 港元
銀行貸款	20,659,687	22,875,059
優先票據	18,301,709	10,572,466
減：債務融資成本，淨額	<u>(366,658)</u>	<u>(369,378)</u>
計息借款總值	<u><b>38,594,738</b></u>	<u>33,078,147</u>

##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

### 概覽

於2018年12月21日，WRM的優先有抵押銀行融通經修訂，以(其中包括)延長優先有抵押定期貸款及循環信貸融通的到期日。於2019年12月31日，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由一項結合港元及美元的約237.7億港元等額融通所組成，當中包括一項約179.3億港元等額的足額優先定期貸款融通，以及一項約58.4億港元等額的優先循環信貸融通。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下的借款用於償還WRM原有的債務及用作一般公司用途。

經修訂定期貸款融通將自2020年9月30日起按季度分期償還本金的2.875%至4.50%，最後一期將於2022年6月26日（倘2022年6月26日不是營業日，則為前一個營業日）償還本金的75%。修訂前，定期貸款融通自2018年12月起按季度分期償還本金的2.50%至7.33%，最後一期於2021年9月償還本金的50%。

循環信貸融通下任何未償還借款的最終到期日為2022年6月26日（倘2022年6月26日不是營業日，則為前一個營業日），於最終到期日時循環信貸融通的任何未償還借款均須償還。修訂前，循環信貸融通下任何未償還借款的最終到期日為2020年9月。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下的借款根據WRM的槓桿比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50厘至2.25厘年利差計息。WRM已就永利澳門信貸融通支付慣常費用及開支。

### *抵押及擔保*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下的借款由Palo及擁有WRM權益的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保，並以WRM及Palo的絕大部分資產及權益作抵押。

### *次級地位貸款人*

WRM亦與大西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訂立銀行擔保償還協議，以根據批給協議的規定向澳門政府作出擔保。此項擔保的金額現時為3.00億澳門元（約2.913億港元），有效期直至批給協議的期限結束後180日。該擔保乃保證WRM履行批給協議，其中包括支付若干溢價金、罰款和違約賠償。該擔保以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同一抵押品組合作第二優先擔保。

### *其他條款*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載有聲明、保證、契諾及違約事件，乃屬澳門娛樂場發展融資的慣例。導致違約事件的情況包括：若本公司的控股股東Wynn Resorts, Limited不再直接或間接擁有WRM的投票權或已發行股本至少51%或不再保留指揮或促使指揮WRM的管理和政策的權力或權利。倘出現違約事件，貸方有權採取若干補救措施，包括要求提前清償優先有抵押信貸融通下WRM的應付債項。董事確認並無違反永利澳門信貸融通所載的財務契諾或一般契諾。



本公司並非信貸融通協議及有關協議的訂約方，及就此並無權利或責任。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循環信貸融通下有約31.1億港元的資金可供動用。於2020年2月3日，本集團預付約11.7億港元等額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定期信貸融通，而未來契約的攤銷付款已按比例減少。

### **WML 2024票據及WML 2027票據**

於2017年9月20日，本公司完成發行WML 2024票據及WML 2027票據。本公司動用WML 2024票據及WML 2027票據所得款項淨額及手頭現金撥資，作為償還WML 2021票據的成本。WML 2024票據及WML 2027票據的利息須自2018年4月1日起在每半年期末於每年4月1日及10月1日支付。WML 2024票據及WML 2027票據已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將分別於2024年10月1日及2027年10月1日到期。

### **WML 2029票據**

於2019年12月17日，本公司完成發行WML 2029票據。本公司預計使用WML 2029票據所得款項淨額若干金額，於未來兩年促進償還永利澳門信貸融通的定期貸款10億美元（約77.9億港元），惟須視乎我們澳門業務所得經營現金流量是否充足而定。WML 2029票據的利息須自2020年6月15日起在每半年期末於每年6月15日及12月15日支付。WML 2029票據已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將於2029年12月15日到期。

### **贖回WML 2024票據、WML 2027票據及WML 2029票據**

於2020年10月1日、2022年10月1日及2024年12月15日前，本公司可隨時分別贖回全部或部分WML 2024票據、WML 2027票據及WML 2029票據，贖回價相當於以下較高者的金額：(a)WML 2024票據、WML 2027票據及WML 2029票據本金金額的100%，或(b)由獨立投資銀行按於2017年9月20日訂立的WML 2024票據及WML 2027票據契約（「**2017年契約**」）及於2019年12月17日訂立的WML 2029票據契約（與2017年契約統稱「**WML契約**」）的條款釐定的「提前贖回」金額。在任何一種情況下，贖回價將包括應計及未付利息。

此外，(i)於2020年10月1日前，本公司可隨時動用來自若干股權發售的現金所得淨額，贖回最高達WML 2024票據及WML 2027票據本金總額的35%，贖回價相當於WML 2024票據本金總額的104.875%及WML 2027票據本金總額的105.500%（如適用）；及(ii)於2022年12月15日前，本公司可隨時動用來自若干股權發售的現金所得淨額，贖回最高達WML 2029票據本金總額的35%，贖回價相當於WML 2029票據本金總額的105.125%加上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

於2020年10月1日、2022年10月1日及2024年12月15日或之後，本公司可按逐年下降的溢價(分別由適用本金金額的102.438%、102.750%及102.563%逐年下降至適用本金金額的100%)加上截至贖回當日(不包括贖回當日)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分別贖回全部或部分WML 2024票據、WML 2027票據及WML 2029票據。

倘本公司發生控制權變動(定義見WML契約)，其必須按相等於票據本金總額101%的價格，加上應計及未付利息，購回WML 2024票據、WML 2027票據及WML 2029票據。根據2017年契約，將構成控制權變動的情況有(其中包括)出售、轉讓、轉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本集團全部或絕大部分物業或資產予任何人士(本公司前任主席兼行政總裁或其關連方除外)、進行導致任何各方(本公司前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其關連方除外)成為WRL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50%以上的直接或間接擁有人的任何交易及董事會大多數成員並非在任董事的首日。根據WML 2029票據契約，將構成控制權變動的情況有(其中包括)進行導致任何各方(WRL或WRL的聯屬公司除外)成為本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50%以上(按投票權計量，而非按股權數目計量)的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人的任何交易。

此外，本公司可按相等於票據本金金額100%的贖回價，加上應計及未付利息，贖回全部而非部分WML 2024票據、WML 2027票據及WML 2029票據，以回應若干稅務法例或稅務狀況的變動或修訂。此外，倘WML 2024票據、WML 2027票據及WML 2029票據的擁有人或實益擁有人未能遵守任何博彩機關(定義見WML契約)所施加的若干規定，本公司可要求該擁有人或實益擁有人出售或贖回其WML 2024票據、WML 2027票據及WML 2029票據。

在(1)發生任何事件，致使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連續十日或以上期間並無擁有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發行WML 2024票據、WML 2027票據及WML 2029票據當日的大致相同規模進行博彩活動而言屬必要的有關牌照、批給、轉批給或其他許可或授權，且該事件對WML及其附屬公司整體的財務狀況、業務、物業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或(2)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整體的財務狀況、業務、物業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終止、撤回、撤銷或修訂任何有關牌照、批給、轉批給或其他許可或授權發生時，則各WML 2024票據、WML 2027票據及WML 2029票據持有人將有權要求本公司購回該持有人的全部或任何部分WML 2024票據、WML 2027票據及WML 2029票據，購買價相等於票據本金金額100%的現金加上應計及未付利息。



##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集團並無與特別目的實體訂立任何交易，亦無參與涉及衍生工具的任何交易。我們並無擁有已轉讓予非綜合實體的資產的任何保留或或然權益。

## 其他流動性事宜

集團預期以經營現金流量、手頭現金、我們信貸融通下可動用的資金及新借款為我們的營運及資本開支所需提供資金。然而，我們不能肯定經營現金流量將足以應付該等用途。集團可能會於債項到期時或之前就全部或部分債項安排再融資。我們不能肯定集團是否將能夠按可接受的條款為債項安排再融資，或最終是否能夠安排任何再融資。

新的業務發展或其他未能預見的事情可能發生，導致需要籌集額外資金。我們概不對有關任何其他機會的業務前景作出保證。我們或須為任何其他發展尋求額外融資。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應市場需求及客戶的喜好，以及為增加收益，我們一直並將繼續提升及翻新我們的度假村。我們已經產生及將繼續產生與此等提升和翻新工程有關的資本開支。

考慮到我們的財務資源，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內部產生的資金、我們信貸融通下可動用的資金及票據發行所得款項，我們相信，我們有足夠的流動資產，以滿足現時及預期的營運資金及營運需要。

## 關連方交易

本公司的董事已確認，所有關連方交易均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並已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其條款屬公平合理。

## 重大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均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下文載列我們業務涉及的重大風險，大致分類為：(i)與業務相關的風險；(ii)與我們於澳門營運相關的風險；及(iii)與債務相關的風險。我們現時並不知悉或目前認為不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 與業務相關的風險

**COVID-19的爆發已經及將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2020年1月，COVID-19於中國武漢爆發。目前，尚未研發出有效的疫苗，且不可保證能研發有效的疫苗。

澳門政府於2020年2月4日宣佈澳門所有娛樂場業務(包括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娛樂場業務)暫停營運15日。於2020年2月20日，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部分娛樂場業務重開。於2020年3月20日(即澳門政府所訂的澳門娛樂場全面重開期限)，我們的娛樂場業務就啟用賭枱、角子機及電子博彩設備而言，全面恢復，但若干健康防護措施(例如每張賭枱可供使用的座位數量及角子機間距的限制、體溫檢查、口罩防護以及進行健康申報)於當前及可見未來仍然生效。

COVID-19爆發對旅遊及社交活動產生的強大威懾效應、中國政府暫停允許中國大陸居民到訪澳門的簽證及團體旅遊計劃、澳門、香港及中國大陸若干城市及地區的隔離檢疫措施、旅遊及入境限制與條件、澳門境內及區域間的輪渡服務及其他交通形式的暫停以及最近根據任何有意進入澳門的澳門居民、中國大陸公民、香港居民、台灣居民的居住地及近期旅行史而決定禁止其入境或對其加強檢疫隔離要求，非大中華區居民人士目前禁止進入澳門，均使到訪澳門的人數自COVID-19爆發以來急劇下跌。

COVID-19的爆發已經及將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鑑於COVID-19日後潛在擴散或緩和的程度及時間，以及防護措施的實施或解除尚不確定，我們無法合理估計對我們未來經營業績、現金流量或財務狀況的影響。

**倘我們不能於2022年6月26日之前獲得延長或更新批給或取得新的批給，或澳門政府行使贖回權，我們將不能再從澳門博彩業務賺取收益。**

我們與澳門政府的批給協議期限於2022年6月26日屆滿。除非與澳門政府簽訂任何另外的協議將批給協議延長期限或續期或我們收到新的博彩批給，否則於批給協議期屆滿時，我們於澳門的所有博彩業務、娛樂場及相關設備將無償自動轉讓予澳門政府，且我們將不再自該等業務產生任何收益。澳門政府已公開表示正研究博彩批給及轉批給的重續、延期或發放流程。於2019年3月，澳博及澳門美高梅所持有的相關批給或轉批給屆滿日期已由2020年3月31日延長至2022年6月26日。銀河、澳博、威尼斯人澳門、澳門美高梅及新濠所持有的相關批給或轉批給均將於2022年6月26日屆滿。

澳門政府可向我們發出最少一年的事先通知贖回批給協議，2017年6月起生效。倘澳門政府行使該贖回權，我們可獲公平的賠償或彌償保證。有關賠償或彌償保證金額將按贖回前一個稅務年度產生的收益金額乘以批給所剩餘的年期釐定。我們正在考慮各種方案，使我們可在重續、延期或申請過程中處於有利位置，但我們未必能按有利於我們的條款延長或重續我們的批給協議或取得新批給，甚至可能無法延期、重續或取得新批給。倘我們的批給被贖回，我們所得的賠償金未必足以抵償我們喪失的未來收益。我們不能於沒有澳門政府的博彩批給的情況下在澳門經營博彩業務。失去博彩批給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澳門法律及法規。合規成本或未能遵守該等法規及權限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負面影響。**

根據澳門法律及法規，我們度假村的營運取決於我們持有所有監管牌照、許可、批文、註冊、適當資格審查報告、法令及授權。規管此等牌照、許可及其他批文的法律及法規一般涉及博彩業務擁有人及管理人和財務上擁有博彩業務權益或參與博彩業務的人士的責任、財政穩定狀況及性質。

WRM及其董事、主要僱員、管理公司及持有WRM股份5%或以上權益的股東必須稱職且須於批給協議期內受到澳門政府的持續觀察及監督，以確保彼等適合於澳門經營博彩業務。澳門政府的監督旨在維持澳門博彩業公平誠信經營，保障澳門向司法權區內所經營娛樂場徵收稅項的利益。

我們的業務亦須受到澳門政府多個機關的行政審查及批核，包括博彩監察協調局、衛生局、勞工事務局、土地工務運輸局、消防局、財政局(包括財稅廳)、澳門金融管理局、金融情報辦公室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旅遊局。我們概不能保證我們能持有所有必要批文及牌照。倘未能持有上述批文和牌照，則我們的業務及運作可能會受到嚴重影響。

未能遵守批給協議條款以及適應澳門的監管及博彩環境可能導致批給協議撤銷或以其他方式對我們在澳門的業務造成負面影響。博彩業監管的發展可能難以遵從，並大幅增加我們的成本，進而或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是WRL的附屬公司，因而面臨美國監管機關可能認定澳門的博彩監管框架未能允許我們以與我們所擬定或適用美國博彩機關要求我們在美國開展業務所一致的方式在澳門開展業務的風險。

**持續的調查、訴訟及其他糾紛可能會分散管理層注意力，還可能引致負面報導及監管機關的額外審查。**

我們面臨多項與業務相關的申索。上述調查、訴訟和其他糾紛以及日後可能發生的任何其他事宜可能代價高昂且可能會轉移管理層對我們業務營運的注意力。該等調查、訴訟和其他糾紛亦可能導致監管機關對我們進行額外審查，從而有可能引起對有關我們的博彩牌照及我們成功競投新興博彩市場機遇的能力的調查，並可能造成負面影響。此外，有關行動、訴訟及輿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競爭地位造成負面影響，且可能減低對我們股份的需求，繼而對我們股份的交易價格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倚賴主要管理人員及僱員的持續服務。倘我們不能挽留主要人員或吸引及挽留其他高技術僱員，我們的業務將會受損。**

我們維持競爭地位的能力很大程度取決於高級管理層團隊的服務。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未來能否吸引、聘用及挽留合資格營運、營銷、財務及技術人員。我們依賴主要管理人員及充足合資格僱員的持續服務，以實現我們的目標及傳遞我們的高服務標準。由於澳門本地勞動力的有限供應及進口勞動力的限制及配額，澳門的勞動力資源競爭激烈。最近開張或預期日後開張的大型度假村對勞動力的需求及澳門本地勞動力所擁有的其他就業機會，均導致對澳門的主要管理人員及合資格僱員的競爭進一步加劇。倘我們未能獲得、吸引、挽留及培訓主要管理人員及充足的合資格僱員，及為員工獲得任何所需的簽證或工作許可，則可能會影響我們在營運及發展項目配備充足管理人員及員工的能力，繼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主要管理人員及營運人員流失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特別容易因全球經濟狀況使消費者及企業的選擇性開支減少而受到影響。**

消費者對娛樂場／酒店度假村、貿易展覽及會議以及我們所提供的豪華設施的需求，特別容易受全球經濟變化的影響，從而對休閒活動的選擇性消費有不利影響。消費者選擇性消費或消費者偏好的變化受多個因素影響，例如對全球整體經濟狀況的認知或實際的全球整體經濟狀況、高失業率、住房或石油市場疲軟、消費者對可支配收入及財富變動的認知或消費者實際的可支配收入及財富變動、經濟衰退及消費者對全球經濟信心的變化、與傳染病爆發有關的預期或實際健康風險或對戰爭及未來恐怖主義行為的擔憂，該等因素過往曾經且日後或會減少消費者對我們所提供豪華設施及休閒活動的需求，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



另外，消費者統計數據及偏好或會隨時間變化，例如導致消費者對非博彩服務的需求增長。我們的成功部分取決於預測消費者偏好及對該等趨勢作出回應的能力，未能預測消費者偏好並作出回應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我們在澳門的營運或會受到國際關係、中國大陸經濟轉差、對中國大陸公民的簽證限制、反貪腐運動、國際貨幣轉賬限制或同類措施的不利影響。**

我們有相當部分的客戶來自中國大陸。中國經濟轉差、疾病、國際關係、通縮或不明朗因素均可能影響到訪我們物業客戶的人數或消費金額。此外，中國政府不時採取的政策(包括中國對其公民實施的任何旅遊限制，例如對向中國大陸居民授出到訪澳門的出境簽證實施限制)可能影響到訪我們度假村的中國大陸旅客人數。我們並不確定日後何時或會否推行限制中國大陸公民到訪港澳的政策，亦不確定日後何時或會否在未經通知下調整旅遊政策。另外，中國政府的反貪腐運動亦已影響中國消費者於國內外的行為及消費模式。該等運動及中國大陸與澳門的貨幣流出政策已明確導致收緊貨幣轉移法規，包括實時監控若干金融渠道、中國大陸公民從自動取款機提取現金的限制、銀行賬戶持有人於中國大陸境外從賬戶提款的年度限額下調及自動取款機實施的「認識您的客戶」程序。該等政策可能影響旅客人數及消費金額。該等運動和貨幣轉移限制的整體效應可能對我們的收益及經營業績有負面影響。

**我們的業務特別容易受客戶到訪我們度假村旅遊及消閒的意願影響。若干地區出現恐怖主義行為或可能出現恐怖主義行為、傳染病的爆發、區域性政治事件及事態發展或會嚴重干擾空運及其他運輸方式，可能對旅客到訪我們度假村的意願有負面影響。此等事件或事態發展可能減少到訪我們設施的旅客人數，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倚賴客戶旅遊的意願。目前且日後僅少量營業額由本地居民產生。大部分客戶以旅遊方式到訪我們的澳門物業。恐怖主義行為或擔心可能發生此等行為或會嚴重破壞國內及國際旅遊，導致客戶減少到訪澳門(包括我們的物業)。區域衝突可能對國內及國際旅遊產生類似影響。空運或其他運輸方式因恐怖主義行為、敵對行動的爆發、戰爭升級或全球爆發傳染病而中斷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此外，美國和全球政治趨勢和政策導致的政府行動及不明朗因素(包括潛在的旅遊、貿易和移民限制)可能會減少對酒店產品和服務(包括對我們度假村的訪問)的需求。

**我們能否持續取得成功取決於我們維持度假村聲譽的能力。**

我們的策略及綜合度假村業務模式依賴各界對我們的度假村及我們所提供服務水平的正面看法。我們的聲譽受損可能對業務、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聲譽會因未能提供我們為人熟悉的優質設計及客戶服務或因我們無法控制的事項而受到負面影響。我們的聲譽亦會因有關本公司或我們度假村的負面報導(包括因社交媒體報導,不論相關報導是否準確)受損。媒體和社交媒體形式不斷豐富,擴大了負面報導的潛在範圍,並使負面宣傳更加難以控制及有效管理。

**我們所有的現金流量均倚賴有限的度假村,致使我們較有更多經營物業的博彩公司面臨更大的風險。**

目前我們所有的經營現金流量完全倚賴我們的澳門業務。因此,與擁有更多經營物業或地域更多元化的博彩公司相比,我們面臨更大的風險,包括以下因素:

- 本地經濟及競爭狀況的變化;
- 地方政府法律法規(包括博彩法律法規)及其應用方式的變化;
- 自然及其他災害,包括傳染病的爆發;
- 維護我們物業的成本增加;
- 到訪澳門的旅客人數減少;及
- 我們度假村的博彩及非娛樂場活動減少。

上述任何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產生充足的現金流量支付或維持與債務有關的契約的能力有不利影響。

**我們為母公司,目前及未來的主要現金來源來自附屬公司的分派。**

本公司是一家控股公司,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WRM擁有及經營位於澳門路氹地區及澳門半島的娛樂場度假村勝地「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因此,我們的主要現金來源為我們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利益相關的股息及分派,該等股息及分派來自我們經營物業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量。我們的附屬公司未來可能不會產生足夠收益及現金流量以支付股息或分派。例如,倘2020年1月爆發的COVID-19疫情持續阻礙我們的博彩業務或阻礙旅客訪澳,或疫情進一步升級,則可能對附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向我們支付股息或分派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娛樂場、酒店、會議及其他設施競爭激烈，日後或會進一步加劇。**

娛樂場／酒店行業競爭激烈。自從2002年澳門博彩業開放以來，澳門的娛樂場數目大幅增加。澳門有六名博彩營運商，包括WRM。三間承批公司為WRM、澳博和銀河。三名獲轉批給人為新濠、澳門美高梅和威尼斯人澳門。於2019年12月31日，澳門有41間娛樂場，其中22間由澳博經營。六名現有營運商各自擁有經營中的娛樂場業務，而當中數名正在進行擴充計劃。澳門政府自2009年4月起可授出額外的博彩批給。倘澳門政府授出額外批給或轉批給而允許其他競爭者於澳門經營，我們會面臨額外競爭，因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過去幾年，若干現有承批公司及獲轉批給人於路氹地區開設設施，大幅增加澳門的博彩及非博彩供應，並預計在不久的將來於路氹地區繼續發展及開設設施。

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亦面對新加坡、南韓、菲律賓、越南、柬埔寨及馬來西亞的娛樂場的競爭。我們亦面對全球各地其他主要博彩中心的競爭，包括澳洲、拉斯維加斯、提供博彩娛樂的亞洲郵輪及其他亞洲地區的娛樂場。此外，若干亞洲國家和地區(例如日本、台灣及泰國)已實行博彩合法化或日後可能實行博彩合法化，或會加劇澳門業務面臨的競爭。競爭加劇或會導致損失客戶，因而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任何違反適用反洗錢法律法規或反海外賄賂法的情形或制裁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表現、前景、價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涉及大量現金，並受各司法權區的申報及反洗錢法律法規規限。澳門政府當局高度重視博彩行業及遵守反洗錢法律法規。本公司可能不時受到與遵守該等法律法規相關的政府及監管詢問。本公司將配合所有相關詢問。任何違反反洗錢法律法規的情形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表現、前景、價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此外，作為WRL的附屬公司，我們必須遵守反海外賄賂法(「反海外賄賂法」)及其他反貪腐法律的規定，相關法規通常禁止美國公司及其中介機構為獲取或保留業務而向外國政府官員提供、承諾、授權或作出不當付款。違反反海外賄賂法和其他反貪腐法律可能會導致嚴厲的刑事及民事制裁以及其他懲罰，美國證交會及美國司法部已針對相關法律法規加強執法行動。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及商務部根據美國對外政策和國家安全目標，對選定的海外國家、組織及個人管理及實施經濟及貿易制裁。未能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或會增加營運成本、減低利潤或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其他不利影響。



我們所實施防止違禁行為之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以及僱員培訓及合規計劃或無法有效遏止董事、僱員、承包商或代理違反或規避我們的政策及法律。倘我們或董事、僱員或代理未能遵守適用法律或規管業務之公司政策，本公司或會面臨調查、起訴及其他法律程序及可能導致民事處罰、行政補救及刑事制裁之法律行動。任何該等政府調查、起訴或其他法律程序或行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表現、前景、價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與度假村或企業責任有關的不利事件或不利報導可能會損害我們的品牌及聲譽，從而對我們的財務業績有負面影響。**

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價值(包括客戶、業務合作夥伴、其他主要持份者以及開展業務所在社區對我們的看法)均為重要資產。我們的業務正面臨越來越多與環境、社會及管治活動有關的審核，倘我們未有在多元與包容、環保、供應鏈管理、可持續發展、工作場所規範、人權、慈善及支援當地社區等多個方面採取負責任的行動，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價值亦可能受損。聲譽遭受任何損害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遵守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可能會引致額外的費用及合規風險。**

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為博彩公司帶來不確定因素。這些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在很多情況下會因缺乏針對性、近期發佈及／或缺乏指引而有不同理解。因此，隨著監管機關提供新指引，該等法律法規的實踐應用或會隨時間發展。此外，娛樂場、金融機構及上市公司可能受進一步規管。這可能會導致持續存在不確定因素及令合規成本增加。我們致力保持高水平的合規及公開披露標準，我們為遵守不斷發展的法律、法規及準則所作的努力已經並有可能繼續導致一般及行政費用增加。此外，各方對我們有否遵守該等新的及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或會有不同解讀。

**系統故障、資訊洩露及充分維護網絡安全的成本或會對我們的業務有不利影響。**

我們依靠資訊技術及其他系統(包括由與我們簽約提供數據服務的第三方所維護的系統)以維護及傳輸大量客戶財務資料、信用卡結算、信用卡資金轉賬、郵寄名單及預訂資料以及其他可供辨識個人身份的資料。我們亦保存重要的公司內部數據，例如關於我們僱員的個人身份資料以及與我們業務相關的資料。我們為保護客戶、僱員及公司資料而實施的系統和程序受到不斷變化的安全漏洞風險影響。該等風險包括網絡及實體安全漏洞、系統故障、電腦病毒以及客戶、公司僱員或第三方供應商僱員的疏忽或不當使用。我們為阻止和減輕該等風險所採取的措施未必成功，且我們防範網絡安全風險的保險保障範圍未必充足。我們的第三方信息系統服務供應商面臨與我們類似的網絡安全風險，而我們不直接控制其任何信息安全運作。

儘管我們已採取安全措施，我們和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設施及系統仍可能受安全漏洞、惡意攻擊、網絡釣魚攻擊、電腦病毒、數據錯位或丟失、程序或人為錯誤及其他事件的損害。由於網絡攻擊快速演變的特質，我們越來越難以預測及預防網絡攻擊，且由於電腦功能更新或其他技術發展，我們保護系統免受攻擊或入侵的技術可能過時。

儘管我們已採取措施遏制及緩解該等威脅和風險，但我們的系統、程序和安全措施未必奏效，而我們防範網絡安全風險的保險保障範圍未必充足。任何被視為或實際上涉及我們或第三方盜用、丟失或其他未獲授權而公開機密或個人身份資料的電子或實體安全漏洞(包括入侵我們的網絡安全)，均可能干擾我們的業務，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我們與客戶或僱員的關係，令我們面臨訴訟、巨額罰款、處罰及責任的風險，導致客戶及僱員對我們的信心受損，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不利影響。由於我們並不控制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亦不能保證日後不會發生任何電子或實體電腦入侵及安全漏洞，因此任何被視為或實際未獲授權而公開有關我們僱員、客戶或網站訪客個人身份資料的行為，均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信譽，並削弱我們吸引及留住僱員及客戶的能力。隨著該等威脅發展及增加，我們或會認為有必要進一步加大對數據及基建保護的投資，包括實施新電腦系統或升級現有系統、投放額外人員及設置維護相關技術、聘請第三方顧問及培訓僱員。發生上述任何網絡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所收集、儲存或使用的機密或可供辨識個人身份的資料的任何不當使用均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

我們的業務使用及傳送大量僱員及客戶資料，包括信用卡號碼和我們在人力資源外判、網站寄存及各種形式的電子通訊方面當中所維護的各種信息系統中的其他個人信息。我們的客戶及僱員對我們會充分保護其個人信息有很高的期望。我們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受隱私法律及法規規管，而隱私法律經常變化，各司法權區差異顯著。除政府法規外，我們亦須遵守信用卡行業標準或其他適用的數據安全標準。遵守適用的隱私法規或會增加我們的經營成本及／或對我們向客戶推廣產品、物業及服務的能力有不利影響。此外，我們未遵守(或部分情況下，我們委託的第三方未遵守)適用的隱私法規或儲存數據的系統安全受損，可能導致聲譽受損及／或被罰款、支付損害賠償、訴訟或被限制使用或傳送數據。我們所收集、儲存或使用的機密或可供辨識個人身份的資料(無論有意或無意)的任何不當使用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有重大影響，包括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和我們與客戶、僱員及投資者的關係。

**倘我們的電腦系統及網站遭破壞或停止有效運作，我們的業務或會受損。**

我們依靠於我們的電腦系統記錄和處理交易以及管理和經營業務，包括處理付款、財務業績會計處理及報告以及管理僱員及僱員福利計劃。鑑於我們業務的複雜性，維持電腦硬件及軟件系統的不間斷運行至關重要。儘管我們採取了預防措施，但我們的系統仍易受安全漏洞、電腦病毒、技術故障、系統容量不足、停電、自然災害以及僱員或第三方顧問使用不當等造成的損害或中斷。倘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受損或停止正常運行，我們可能須作大量投資以維修或更換。此外，與我們客戶或僱員相關的機密或敏感數據可能會丟失或被盜用。我們信息技術系統出現任何重大中斷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欺詐、詐騙及盜竊或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客戶或會透過使用假冒籌碼、隱蔽行動及其他手法與我們的僱員合謀企圖或進行欺詐或詐騙，以圖增加彼等的勝率。我們的客戶、訪客及僱員亦可能觸犯如盜竊罪行，以盜取不屬於彼等的籌碼。我們已採取措施以保障我們的利益，包括實施各種系統、程序及技術以緩解該等風險、進行充足的僱員訓練、監察、保安及調查以及於我們的籌碼上安裝適當的保安設備，例如內置式無線電波頻率辨識標籤。儘管我們努力應對，我們未必能及時防止或偵測該等犯罪行為或計劃，而我們所持有的相關保險可能不足以抵償我們的損失(視乎個別事件)，而可能導致我們的博彩營運有所損失及產生負面的公眾形象，以上兩者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

## **欺詐網站或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欺詐性網上博彩和投資網站的國際運作已大幅增加，試圖誘騙並欺詐公眾。該等欺詐網站主要針對中國公民，經常假冒一個或多個澳門娛樂場甚至澳門政府的分支機構。該等欺詐網站表面看起來十分專業，並會不時於網站載列虛假陳述，試圖冒充合法企業，或聲稱與合法企業或政府機關互有聯繫，或獲合法企業或政府機關所認可。該等網站亦可能錯誤展示由合法企業或政府機關擁有的標誌及商標，或以欺詐手段使用相似的標誌及圖像令其看似合法。我們不提供網上博彩或任何形式的投資賬戶。使用我們的名稱(例如「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包括「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在內的「永利」相關商標等)或類似的名稱或與我們相似的形象提供該等或類似活動及機會的網站，概未獲我們授權並且可能是非法並有犯罪意圖的。本集團概不對該等網站的內容承擔任何責任。

倘我們嘗試透過民事訴訟及向有關當局舉報該等網站使該等網站關閉(如適用，包括潛在刑事起訴)，但不成功或未能及時完成，該等未經授權的活動可能會繼續並損害我們的聲譽，且對我們的業務構成負面影響。我們為防止全球未經授權使用知識產權所作出努力而購買及保護有關產權(包括於各司法權區聘請法律顧問及展開訴訟)，可能成本高昂，且未必成功保障及維護知識產權資產的地位及價值。

如欲舉報任何欺詐網站或聲稱與本集團有關連的電子郵件，請電郵至 [inquiries@wynnmacau.com](mailto:inquiries@wynnmacau.com)。



倘若第三方成功挑戰我們擁有或使用永利相關商標及／或服務標誌的權利，我們的業務或經營業績可能受到損害。

我們獲Wynn Resorts, Limited及Wynn Resorts, Limited的聯屬公司Wynn Resorts Holdings, LLC授權使用若干「WYNN」相關商標及服務標誌。我們的知識產權資產，特別是「WYNN」的標識版本，是我們最寶貴的資產之一。根據許可安排，WRM獲授權就WRM在澳門經營的酒店娛樂場業務使用「WYNN」商標，並每月支付專利費作回報。許可安排並非設有固定年期的安排；其可於發生若干事件時終止，包括倘WRL集團喪失其於「WYNN」商標的權利、倘Wynn Resorts, Limited不再持有WRM超過50%的投票權益，或於Wynn Resorts, Limited或Wynn Resorts Holdings, LLC進入破產程序的情況下法院任命了財產管理人。倘現有許可安排終止，且我們未能與WRL集團就「WYNN」商標訂立新安排，我們將失去使用「WYNN」品牌名稱以及「WYNN」商標及域名的權利。我們喪失使用該等「WYNN」相關商標的能力會嚴重干擾我們的業務，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Wynn Resorts Holdings, LLC已向美國專利及商標局（「美國專利及商標局」）及包括澳門、中國大陸、香港、新加坡、台灣、日本、若干歐洲國家及全球其他各司法權區的註冊處在內的商標註冊處提交申請，以就各類商品及服務註冊不同的「WYNN」相關商標及服務標誌。這些標誌包括「WYNN MACAU」、「WYNN PALACE」及「ENCORE」，以及代表「WYNN」及其他「WYNN」相關商標的中文商標。

倘若第三方成功挑戰我們擁有或使用「WYNN」相關商標及服務標誌的權利，則我們的業務或經營業績可能受到損害。我們亦面臨第三方可能於未經授權的情況下使用「WYNN」相關商標的風險。

此外，由於電腦化博彩機技術的普及和在商業運作的普遍使用，其他形式的知識產權（如專利及版權）也越來越具有相關性。日後第三方可能聲稱擁有更優先的知識產權，或指控其知識產權涵蓋了我們某些方面的業務。就相關指控的辯護可能會產生巨額開支，而且倘此類索賠被成功起訴，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 與我們於澳門營運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澳門業務可能受不利政治及經濟狀況的影響。**

我們的澳門業務在新興市場開展業務時面臨著重大政治、經濟和社會風險。我們的澳門業務的未來成功將取決於澳門和中國大陸的政治及經濟狀況。例如，澳門、中國或周邊地區的財政衰退、國際關係及民間、國內或國際動盪可能會嚴重損害我們的業務，不僅會減少客戶對娛樂場度假村的需求，還會增加徵收稅項及外匯管制的風險，或增加可能會阻礙我們的澳門業務或我們調回資金的能力的其他政府限制、法律或法規的風險。

**澳門控煙法例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

根據澳門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自2019年1月1日起，娛樂場內僅可在沒有博彩活動的獲批吸煙室吸煙，而吸煙室須滿足法規載列的條件。現行吸煙法律及擬推行娛樂場全面禁煙的任何吸煙法律可能令潛在的吸煙博彩客戶減少光顧澳門娛樂場，導致訪客人數下降或縮短顧客造訪我們物業的時間，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極端天氣狀況可能會對我們的澳門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澳門的亞熱帶氣候及於南中國海的位置受到包括颱風及暴雨(例如2018年的颱風山竹及2017年的颱風天鴿)在內的極端天氣狀況的影響。不利的天氣狀況可能對我們度假村的盈利造成負面影響，並妨礙或阻止顧客前往澳門。我們無法預測或控制該等事件的發生及時間，而該等事件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澳門業務未能遵守批給協議，澳門政府可無償終止批給，這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嚴重不履行批給及適用澳門法律的基本義務，澳門政府有權單方面終止批給。批給協議明確規定，倘我們的澳門業務有以下事項，澳門政府可單方面解除其批給協議：

- 經營不屬公司宗旨而未獲許可的博彩或業務；
- 無合理理由而連續超逾七日(或一曆年內超逾十四日)暫停澳門的博彩業務營運；

- 欠繳稅項、溢價金、稅捐或其他規定款項；
- 不遵守政府的查驗或監察；
- 經常不遵守批給制度的義務；
- 未有維持滿足政府的銀行擔保金或擔保；
- 進入破產程序或無償還能力；
- 進行損害公共利益的嚴重欺詐活動；或
- 重複違反適用的博彩法律。

倘澳門政府單方面解除批給協議，我們的澳門業務須根據適用法律賠償政府，而根據澳門法律界定為娛樂場的區域及博彩營運相關的所有博彩設備將無償轉讓予政府。失去批給會導致我們不得在澳門從事博彩業務，這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博彩中介人賺取我們相當大部分的博彩收益。倘我們未能與信譽良好的博彩中介人維持或另行建立成功的業務關係，我們維持或增加博彩收益的能力將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或會流失產生我們大部分博彩收益的博彩中介人。澳門娛樂場營運商對博彩中介人所提供的服務競爭日趨激烈，而隨著更多娛樂場於澳門開業，此競爭將會加劇。倘我們未能與信譽良好的博彩中介人維持或另行建立成功的業務關係或被我們的競爭對手奪去大量博彩中介人，我們維持或增加我們的博彩收益的能力將受到不利影響，且我們將要尋求其他方法與貴賓客戶建立關係。此外，倘我們的博彩中介人未能與我們的貴賓客戶建立或維持關係，我們維持或增加博彩收益的能力將會受損。

**我們的博彩中介人的財務資源可能不足以繼續在澳門經營業務，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的博彩中介人可能在吸引顧客方面遇到困難。**

區內的經濟及政治因素可能導致我們的博彩中介人在澳門經營遇到困難，包括吸引顧客來澳門的激烈競爭。此外，博彩中介人可能面臨流動性下降，以致向顧客授予信貸的能力受局限，且收回過往提供的信貸亦可能有困難。無法吸引足夠的顧客、授予信貸並及時收回到期款項可能對我們博彩中介人的業務造成負面影響，導致博彩中介人清盤或清算其業務或導致部分博彩中介人離開澳門。目前及未來的任何困難都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博彩中介人的服務競爭加劇或會導致我們須向博彩中介人支付更高的佣金費用。**

若干博彩中介人於與娛樂場營運商磋商營運協議方面擁有重大的影響力及議價能力。此影響力可導致博彩中介人通過磋商修改我們的營運協議，包括要求取得更高的佣金，否則可能被競爭對手奪去業務或失去與博彩中介人的若干關係。倘我們須增加佣金費用，或由於競爭壓力而修改我們與博彩中介人的有關安排，我們的經營業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倘與我們合作的博彩中介人未能遵守澳門博彩法例以及嚴謹的誠信及廉正標準，我們的聲譽以及符合批給、澳門博彩法例及其他博彩牌照規定的能力或會受到影響。**

與我們合作的博彩中介人的聲譽及誠信對我們本身的聲譽及我們遵守批給、澳門博彩法例及其他博彩牌照營運的能力十分重要。我們定期審閱博彩中介人的誠信及合規程序。然而，我們無法控制博彩中介人遵守此等嚴謹的誠信及廉正標準，而博彩中介人或會違反與我們所簽訂有關確保遵守標準的合約條文。此外，倘我們與誠信被質疑的博彩中介人訂立新業務關係，監管機關或投資者可能對我們本身的誠信有負面印象。倘我們的博彩中介人未能維持所需的誠信及廉正標準，對我們營運擁有管轄權的博彩監管機關可能會對我們採取行動。此外，倘任何我們的博彩中介人於我們的物業內違反澳門博彩法例，澳門政府可能酌情對我們、博彩中介人或同時對兩者採取執法行動，我們可能被懲處且聲譽可能會受損。倘博彩中介人沒有履行其財務或其他責任，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可免除責任，此情況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

**匯率的不利變動或會對我們的澳門業務產生負面影響。**

海外營運的財務報表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時已換算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港元。我們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美元、港元及澳門元計值，且並無重大資產及負債以其他貨幣計值。資產與負債則已按於報告期末生效的通行外幣匯率換算。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項目乃按期內實際外幣匯率或平均外幣匯率計量。此外，我們的澳門業務與澳門政府所訂批給協議規定的貨幣為澳門元。澳門元與港元掛鈎，而兩種貨幣於澳門經常可交替使用。港元與美元掛鈎，兩種貨幣之間的匯率於過往數年均相對維持穩定。然而，港元與澳門元以及港元與美元之間的掛鈎制度取決於由政府政策、國際經濟及政治發展的轉變引起的潛在變動。倘若港元及澳門元不再與美元掛鈎，此等貨幣的匯率或會大幅波動。此等貨幣的適用貨幣主管機關所釐定的現行匯率亦或會改變。

由於我們很多付款及支出責任以澳門元計值，且我們預計在澳門經營的任何娛樂場的大部分收益以港元計值，因此我們承受與港元與澳門元之間的匯率有關的外匯風險。另外，對於我們產生的以美元計值的債務，澳門元或港元兌美元的匯率波動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償債能力有不利影響。

**貨幣兌換管制及貨幣匯出限制或會對我們的澳門業務有負面影響。**

若干國家的貨幣兌換管制及對貨幣匯出的限制可能不利於我們的澳門業務取得成功。例如，中國貨幣人民幣目前存在貨幣兌換管制及匯出限制。人民幣匯出限制或會阻礙由中國前往澳門的博彩客戶，抑制澳門博彩業的增長，因而對我們的澳門業務有負面影響。

**我們的澳門附屬公司的債務由其大部分資產作抵押。**

根據適用法律(包括博彩法例)及若干協定例外情況，我們澳門附屬公司的債項以其絕大部分資產的留置權作抵押。倘該等附屬公司違反融資文件或發生破產、清算、解散或重組，相關有抵押債項持有人將有權首先從該等附屬公司的抵押品中獲得償付，然後我們澳門附屬公司的無抵押債項持有人有權從該等附屬公司的剩餘資產中獲得償付，之後我們(作為股本持有人)方可獲分派任何剩餘資產。

**利益衝突可能因我們的若干董事和高級職員亦為WRL的董事而產生。**

本公司控股股東WRL於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於2019年12月31日擁有我們股份約72%。我們及我們的若干高級職員及董事亦擔任WRL的高級職員及／或董事。對我們及WRL可能有不同影響的決定，包括我們已訂立或將來可能與WRL訂立的合約安排，可能會導致潛在利益衝突出現。

**澳門政府已經對可於澳門營運的賭枱數量設定上限並限制澳門新博彩區的新賭枱的數量。**

就永利皇宮開業而言，我們獲博監局批准於永利皇宮經營100張新賭枱，並獲批准於2017年1月1日額外經營25張賭枱及於2018年1月1日再經營25張新賭枱，合共為150張新賭枱。此外，我們在符合總數上限的情況下，已經並將繼續於永利皇宮與永利澳門間轉移賭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們於永利皇宮的賭枱總數為323張，永利澳門則為322張。於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營運的貴賓賭枱、中場賭枱和角子機的組合經常因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及行業競爭的營銷及營運策略而改變。未能根據預計的市場需求和行業趨勢來調整我們的博彩遊戲組合，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 與債務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槓桿率高企，未來的現金流量可能不足以供我們履行相關義務，且我們可能難以獲得更多融資。*

我們就我們的權益負有大額綜合債務。

我們的債務可能會引致重大後果。例如：

- 因無法履行付款責任或其他責任或會令債務加速到期、抵押品資產被止贖或致使我們破產以及引發其他協議的交叉違約；
- 償還債務需動用我們自業務所得的大部分現金流量，並使用於提供營運資金及滿足其他現金需求或支付其他資本開支的可動用現金(如有)減少；
- 我們可能無法(在有需要時)獲得額外融資；及
- 就我們支付的部分利息而言，適用利率隨市場利率波動，因此，倘市場利率上升，我們的利息開支也會隨之增加。

*我們承受與按浮息計息的信貸融通有關的利率風險。*

我們承受與按浮息計息的信貸融通有關的利率風險。我們擬透過管理長期定息借款及浮息借款的組合，輔以在認為有必要時進行的對沖活動，來管理其利率風險。我們不能保證此等風險管理策略將產生擬定的效果，利率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帶來負面影響。

於2017年7月27日，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金融行為監管局**」)宣佈2021年後不再說服或迫使銀行提交利率計算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基準(「**金融行為監管局公告**」)。金融行為監管局公告以及金融行為監管局市場與批發政策總監隨後於2019年1月28日發表的講話表明，不能且不會保證繼續按當前基準計算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不建議市場參與者依賴其2021年後發佈的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截至本公告日期，尚無法預測不再使用或修訂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任何其他參考利率或其相關任何其他改革，或另定參考利率對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其他基準利率的影響。此外，使用替代參考利率或其他改革措施可能導致計算若干債務工具所用利率與當前預期的利率存在重大差異。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下的借款根據WRM的槓桿比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利差計息。倘取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在永利澳門信貸融通下只有一家參考銀行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提供報價或我們收到通知多數貸款人的融資成本超過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則我們須進行不超過30天的真誠磋商，以就釐定受影響借款適用的利率議定替代基準。倘於規定時間內未達成協議，各相關貸款人須證明保留其參與受影響借款的替代基準，可能包括釐定適用利率、替代利息期及／或替代貨幣的替代方法，惟該基準反映其參與融資的成本。已證明的各替代基準對WRM具約束力，並被視為信貸融通協議及適用相關協議的一部分。WRM或會設法償還受影響的未償還借款。尚無法確定任何此類事件可能對我們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的影響。

## 於澳門披露財務業績

我們的附屬公司兼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擁有人及營運商WRM已於2020年2月底完成其按澳門財務報告準則(「澳門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並預期將於2020年3月31日前向澳門博彩監察協調局提交其按澳門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舉乃為澳門法例的法定存檔規定。此外，WRM預計將於2020年4月底前，於澳門公報及澳門當地報章刊發其按澳門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澳門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按澳門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必可直接與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於本公告披露的財務業績作比較。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集團的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守則

秉承廉正的原則，集團致力維持並確保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作為我們開展業務的能力及維持投資團體及行業監管者的尊重的基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守則所載原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而編製，並定期檢討及完善，以符合本公司、其股東及其他持份者的利益。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的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於2009年9月16日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於2010年3月23日，本公司就進行證券交易採納公司行為守則(最近於2017年3月更新)。該守則條款的嚴謹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條款。經向董事作出特別垂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的交易標準以及有關董事買賣證券之行為守則，以及本公司的公司行為守則。

## 審核及風險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及風險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內部控制程序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及風險委員會成員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

## 年報

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規定的所有資料，並將適時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公佈。

## 訴訟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決訴訟。下列訴訟事宜乃按自願基準予以披露，且一如所有其他訴訟，我們無法確保該等事項的結果。

### 與多金相關的澳門訴訟

WRM於宣稱為多金娛樂一人有限公司(「多金」，一間在永利澳門經營博彩中介人業務的、獨立的、於澳門註冊及持牌的公司)投資者的個人或與其持有信貸賬戶的人士向澳門初級法院提出的若干訴訟中被列為被告。就聲稱由多金一名前員工犯下的盜竊、挪用、欺詐及／或其他罪行(「多金事件」)，訴訟原告指控多金未能承付提取存置於多金作為投資的款項或博彩存款之要求，由此造成該等個人的若干損失。該等訴訟共有的主要指控為，鑑於WRM負責監督多金在永利澳門的活動，WRM作為博彩承批公司應為多金造成所稱損失的行為負責。本公司已於2015年9月14日就多金事件發佈自願公告。

基於澳門顧問的意見，我們認為相關申索並無法律依據且毫無根據。我們擬為該等訴訟中對我們提起的申索進行強烈抗辯。

## 重選董事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7.18條，董事會三分之一的成員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將輪席告退之三名董事為執行董事馬德承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兆明先生及Bruce Rockowitz先生。全部退任董事均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 本公司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核數師」）已將本公告內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核對。核數師就此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下的一項核證委聘，故此核數師並無對本公告發表任何保證聲明。



## 本公告使用詞彙之定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守則」	指	於2019年12月31日適用的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	指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於2009年9月4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為Wynn Resorts, Limited的間接附屬公司
「批給協議」	指	由WRM與澳門政府於2002年6月24日訂立之澳門特別行政區娛樂場幸運博彩或其他方式的博彩經營批給合同
「路氹土地批給協議」	指	WRM、Palo與澳門政府就澳門路氹地區約51英畝土地訂立的土地批給合約，澳門政府的正式批准已於2012年5月2日刊發的澳門官方公報內刊登
「博彩監察協調局」	指	澳門博彩監察協調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萬利」或「永利澳門的萬利」	指	位於澳門，與永利澳門連接及全面結合的娛樂場度假村，由WRM直接擁有和營運，於2010年4月21日開業
「銀河」	指	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六名博彩營運商之一及三間承批公司之一
「本集團」、「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其中任何一間)，以及該等附屬公司經營的業務；除非文義清楚指明所提述者僅限於本公司本身而非本集團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指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指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澳門」或「澳門特別行政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澳門業務」	指	結合之永利皇宮和永利澳門及永利澳門的萬利
「新濠」	指	新濠博亞(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六名博彩營運商之一及三間獲轉批給公司之一
「澳門美高梅」	指	美高梅金殿超濠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六名博彩營運商之一及三間獲轉批給公司之一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澳門元」	指	澳門法定貨幣澳門元
「納斯達克」	指	全美證券商協會自動報價系統
「Palo」	指	Palo Real Estate Company Limited，根據澳門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受陳志玲女士於WRM所持有的10%公共及投票權益及1.00澳門元經濟權益所限)
「中國」或「中國大陸」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文義另有所指及僅就本公告的地理位置及統計數據參考而言，本公告所指的中國並不包括台灣、香港或澳門，「中國的」一詞亦具備相關涵義
「美國證交會」	指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不時的股份持有人

「澳博」	指	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六名博彩營運商之一及三間承批公司之一
「信託」	指	由信託契約構成的信託以為僱員股份擁有計劃服務
「信託契約」	指	本公司與受託人於2014年6月30日訂立的信託契約(不時重訂、補充及修訂)
「受託人」	指	本公司就信託而委任的受託人，於本公告日期為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公認會計原則」	指	美國公認會計原則
「威尼斯人澳門」	指	威尼斯人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六名博彩營運商之一及三間獲轉批給公司之一
「WML 2021票據」	指	本公司於2013年10月發行於2021年到期之6.00億美元(約46.7億港元) 5.25厘優先票據，以及本公司於2014年3月20日發行於2021年到期之額外7.50億美元(約58.4億港元) 5.25厘優先票據(債務股份代號：5983)，有關票據已合併並組成單一系列
「WML 2024票據」	指	本公司於2017年9月發行於2024年到期之6.00億美元(約46.7億港元) 4.875厘優先票據(債務股份代號：5279)
「WML 2027票據」	指	本公司於2017年9月發行於2027年到期之7.50億美元(約58.4億港元) 5.50厘優先票據(債務股份代號：5280)
「WML 2029票據」	指	本公司於2019年12月發行於2029年到期之10億美元(約77.9億港元) 5.125厘優先票據(債務股份代號：40102)

「WRL集團」	指	Wynn Resort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
「WRM」	指	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根據澳門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WRM股東股息稅項協議」	指	WRM與澳門特別行政區於2016年8月訂立的年期為五年的協議，規定於2016年至2020年每年向澳門特別行政區支付1,280萬澳門元以取代WRM股東就從上述年度所賺取之博彩溢利獲派股息時須支付之所得補充稅
「永利澳門」	指	位於澳門的娛樂場酒店度假村，由WRM直接擁有及營運，於2006年9月6日開業，有關詞彙亦包括永利澳門的萬利(倘適用)
「永利澳門信貸融通」	指	授予WRM合共為179.3億港元(等額)的足額優先定期貸款融通及58.4億港元(等額)的優先循環信貸融通(其後不時修訂及於2018年12月21日再融資)
「永利皇宮」	指	根據路氹土地批給協議的條款，位於澳門路氹地區約51英畝土地上由WRM營運並於2016年8月22日開業的綜合度假村
「Wynn Resorts Holdings, LLC」	指	Wynn Resorts Holdings, LLC，根據美國內華達州法例成立的公司，為Wynn Resort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
「Wynn Resorts, Limited」或「WRL」	指	Wynn Resorts, Limited，根據美國內華達州法例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 本公告所使用之技術詞彙

「平均每日房租」	指	按總客房收益(包括贈送,扣除服務費(如有))除以總入住房間計算的平均每日房租
「籌碼」	指	一種代幣;通常為娛樂場向客戶換取現金或賒欠而發出的塑膠片或塑膠牌,籌碼只能(代替現金)用於賭枱落注
「博彩中介人」	指	澳門政府發牌及註冊的人士或公司,透過安排若干服務(包括交通、住宿、膳食及娛樂)向顧客推廣幸運博彩或其他娛樂場博彩,其活動須受澳門第6/2002號行政法規所規管
「博彩毛收益」	指	共計所有娛樂場博彩活動產生的總收益,於扣除佣金及其他(包括從娛樂場收益分配至客房、餐飲、零售及其他收益的贈送收益)前計算
「娛樂場貴賓計劃」	指	內部市場推廣計劃,據此,我們直接向博彩客戶(包括大亞洲區內的高端及優質客戶)推廣我們的娛樂場度假村。該等受邀客戶有資格參與各項博彩回饋計劃,根據轉碼數水平賺取現金佣金和客房、餐飲及其他贈送優惠。我們通常根據對客戶、其財務背景及付款記錄的了解,向該等客戶批出信貸
「每間可供使用客房收益」	指	按總客房收益(包括贈送,扣除服務費(如有))除以可供使用房間總數計算的每間可供使用客房收益
「泥碼」	指	外型可予辨識的籌碼,用作記錄貴賓的投注額,以計算應付予博彩中介人及澳門業務個別貴賓客戶的佣金及其他津貼



「角子機收益」	指	保留並入賬列作娛樂場收益的投注金額(相當於總落注金額)。角子機收益經調整遞進應計項目，但未扣除根據為娛樂場客戶免費提供的服務，從娛樂場收益分配至客房、餐飲以及其他收益的金額
「賭枱投注額」	指	存入作為現金存放處的賭枱投注箱內的現金數目加上於籌碼兌換處購買的現金籌碼
「賭枱收益」	指	保留並入賬列作娛樂場收益的賭枱投注額或轉碼數。賭枱收益未扣除佣金及根據為娛樂場客戶免費提供的服務，從娛樂場收益分配至客房、餐飲以及其他收益的金額
「轉碼數」	指	貴賓計劃內泥碼總投注額
「貴賓客戶」	指	參加澳門業務的娛樂場貴賓計劃或任何一名博彩中介人的貴賓計劃的客戶

承董事會命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主席  
盛智文博士

香港，2020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馬德承及高哲恒；執行董事兼副主席陳志玲；非執行董事 Craig S. Billings；獨立非執行董事兼主席盛智文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健鋒、Bruce Rockowitz、蘇兆明及 Leah Dawn Xiaowei Ye。